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财务总监张心亮先生及财务管理部经理陈炜俊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以及汇率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及对策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特发信息、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
董事会	指	特发信息的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特发信息的年度股东大会或临时股东大会
特发集团、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两化融合	指	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
ADSS	指	全介质无金属自承式光缆
OPPC	指	光纤复合相线（含有 SST 的相线）
FTTx	指	光纤接入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讯技术
智慧社区	指	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从而形成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社会管理与服务的一种新的管理形态的社区
深圳东志	指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傅立叶	指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特发信息	股票代码	00007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特发信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DG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宝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sdgi.com.cn		
电子信箱	zhangdj@sdg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大军	杨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
电话	0755-26506648	0755-26506649
传真	0755-26506800	0755-26506800
电子信箱	zhangdj@sdgi.com.cn	zhangdj@sdgi.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 2 号特发信息港大厦 B 栋 18 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71522163--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 2000 年上市时的主营业务为：通讯材料（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生产销售，通讯设备生产销售；通讯信息服务，电子元件器件生产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兼营：普通贸易。 报告期末，公司经营范围为：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光器件、配线产品、宽带多媒体设备、光网络单元、高低压配电产品、开关电源、智能监控产品、智能终端产品、数据中心系列产品、综合布线产品、电力线缆、电力通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及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贸（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由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周学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层	韩汾泉、徐国振	2015 年 11 月-2016 年 12 月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2,449,797,414.02	1,913,254,930.98	28.04%	1,571,950,27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941,947.82	55,588,453.43	65.40%	61,465,51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293,975.69	48,412,102.14	76.18%	42,036,96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8,889,141.64	143,097,008.72	25.01%	14,402,355.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49	0.2051	63.29%	0.22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49	0.2051	63.29%	0.2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5.32%	2.71%	6.2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4,044,451,264.93	2,608,137,126.19	55.07%	2,271,568,88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53,093,945.16	1,068,697,997.34	45.33%	1,021,239,543.9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5,738,769.01	665,927,089.95	563,565,100.55	744,566,45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9,975.09	24,588,000.24	14,891,275.31	38,992,69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64,153.61	22,745,802.27	14,089,945.47	35,594,07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15,081.87	-6,832,375.99	4,405,860.54	206,730,738.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192.42	-54,376.49	13,962,30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8,493.07	4,000,644.50	2,653,669.00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2,578.87	3,369,133.66		银行理财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93,784.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609.90	124,055.88	369,255.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0,108.35	1,425,721.81	-702,678.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8,408.94	831,168.84	259,359.50	
合计	6,647,972.13	7,176,351.29	19,428,548.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最早涉足光纤、光缆及光通讯设备开发、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以光纤光缆产业为龙头，以光配线产业、光通讯设备产业为两翼，逐步进入军工电子和信息行业，构筑了一个多元化的产业格局。

近年来，得益于国家持续实施“宽带中国”、“三网融合”的战略，以运营商为主导的 3G 到 4G 移动网络、40G 到 100G 骨干网络以及大批市场初期建设的光通信基础网络和设备历经 25 年的使用后达到更新换代的寿命周期，IDC、云计算的发展、电网的持续大规模建设等有利因素，光纤、光缆、光通信相关设备的市场需求量保持高位，公司相关产业也获得了较高速度的增长。

（一）光通信板块

公司光纤光缆产业线拥有占地 27 万多平米的现代化厂房，先后从瑞士、芬兰、美国、日本、德国、西班牙、奥地利等国引进了当代世界先进水平的纤缆生产及检测设备，是华南地区最大的光纤光缆研制及检测基地。公司可生产多种型号的光纤，高品质的各种通用光缆，满足客户特殊需求的特种光缆以及各种类型的室内软光缆、蝶形引入光缆。

公司从事光通信器件的研发、生产和服务，能为客户提供设备、接入光缆、光器件、工程方案咨询、施工等“一站式”FTTx 整体解决方案，可为客户提供光网络配线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可生产 200 多个品种的光无源配线系列产品及有源产品，并提供智能监控管理软件配套，包括光无源器件（包含光分路器、光跳纤、适配器等）、光配线箱（包含 ODF、OCC、ODB、多媒体综合箱、网络综合机柜等）、智能配线系统及智能监控管理软件等。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联通、电信、移动等电信运营商，电网市场，以及有线电视、交通、政府、国防等专网市场，在国家及省级运营商的一级干线网重点工程广泛使用。产品同时远销东南亚、欧洲、美洲、非洲、大洋洲的多个国家和地区。

2015 年，公司持续巩固了通信三大运营商市场，保持国内主流供应商地位。公司全面参与各非运营商市场项目，成功入围煤炭、军队、港口等领域招标并取得较好的销售业绩。

（二）电力通信板块

特发信息电力光缆产品无论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都处于行业前列。特发信息不仅是国内最早研发出 ADSS 光缆的企业，同时还拥有为世界首条 220kV 光纤通信视频测温线路提供产品和技术，以及全国首条实用的光纤复合相线 OPPC 光缆和 OPPC 接头盒等多项国

内国际先进技术。

铝包钢产业线具有 20 年生产全铝包钢系列产品的历史,生产的铝包钢线通过原中国机械工业部鉴定,并被德国西门子、英国 BICC 集团质量认可。多次中标国家特高压重点工程,为国家电网建设做出贡献。

光缆金具及附件产业专业从事电力光缆(含 ADSS、OPGW 和 OPPC 等)预绞式金具和电力导/地/拉线等预绞式金具及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并从事高压光电一体化产品及工程设计、安装、咨询、维护等。产品全部通过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上海电缆研究所等权威机构的试验检测。是国家超高压工程光缆配套金具的合格供应商。拥有特色产品:电力金具、光缆及铁路用预绞式金具、通信用 8 字缆卡具。

公司还专注于光网络、智能网络、综合接入和电网监测等产品的研发、生产、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工作,业务遍及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坚持“打造优秀的系统集成商和技术服务商”的战略方针,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全力为客户构建最具价值的系统平台,先后承建了包括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广州、深圳等城市在内的 100 多个大中城市的电力光通信及接入网络、以及十多个省市的农村电网通信网络。

(三) 两并购标的业务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组事项,收购深圳东志 100%的股权和成都傅立叶 100%的股权。2015 年 11 月 10 日,两标的公司产权成功过户,完成各自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深圳东志主要从事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主要采用 ODM 模式,为中兴通讯、华为、烽火通信、极科极客等通讯设备提供商提供设计和生产外包服务。深圳东志与公司重点发展领域相结合,可以产生协同效应与规模效应。通过业务的融合,公司可进一步加强在通信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延伸产业链,提高相关产品的获利能力。

成都傅立叶是军工电子设备的研发与制造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主要从事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和弹载计算机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应用范围覆盖军用无线通信、飞控导航、雷达信号处理和电子对抗等领域,逐步形成了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弹载计算机等产品。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成都傅立叶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通过收购成都傅立叶,公司进入军工电子和信息行业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较期初增长 96.09%，主要是因为被收购企业深圳东志的长期股权投资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固定资产	较期初增长 11.03%，主要是因为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公司而增加的固定资产，以及光网公司产能扩充新增的生产线所致。
无形资产	较期初增长 79.23%，主要是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较期初增长 147.58%，主要是本期信息港二期基建投资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较期初增长 75.01%，主要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取得银行贷款增加及吸收少数股东投入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较期初增长 33.66%，主要是因为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应收票据所致。
应收账款	较期初增长 42.50%，主要是因为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较期初增长 220.88%，主要是本期因光纤紧张预付材料款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预付账款所致。
存货	较期初增长 65.06%，主要是本期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备货所引起的存货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存货所致。
商誉	较期初增长 6279.38%，主要是因为收购成都傅立叶产生的溢价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较期初增长 68.50%，主要是因为租入厂房改建支出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期初增长 125.78%，主要是本期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补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未实现利润增加而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是新设立的山东光源公司在筹备期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产业竞争能力

公司保持着良好稳健的发展势头，基本形成了以光纤光缆产业为主导，以光配线产品、光通讯设备产业为两翼，辅之以工业地产的经营，有序涉入军工电子信息化领域的多元化产业格局。普通光缆、电力光缆、室内光缆、FTTx 无源光通信全产业链以及有源光网络产品的产销量持续增长，公司主导产业连续多年稳居国内光纤光缆行业 10 强，“特发信息”已成为光缆行业中具有影响力的主流品牌。

2、生产经营能力

在产业布局上，目前公司在广东、四川、重庆、江苏、山东等地均有大型的生产基地，使公司能够更好的服务国内市场，提升市场快速响应的能力，降低物料运输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

在产业线发展方面，公司通过产业线搬迁、扩产以及合并、收购等方式，迅速扩充产能，不断拓展、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形成了规模化、纤缆一体化的产业格局，保持了光纤光缆生产、检测、设备研发的业内领先水平。通过持续改进产品生产工艺和流程，辅之以有效的生产管理能力，不断提升产能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在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生产设备、测试仪器及配套器件的同时，持续增强自主研发生产设备的能力，保证了产品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和设备性能提升的稳定性，增强了生产经营的自主能力。

2015 年，公司通过国家工信部认定，成为全国首批 200 家通过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企业之一。通过两化融合建设，营造公司普遍创新的环境，持续提升公司的成本管控能力、一体化协同能力、集团管控能力和战略管理能力，切实为实现企业战略目标提供体系支持。

3、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是深圳市首批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拥有行业知名技术专家和高级工程师领衔的业内一流专业技术创新团队，并通过强化内部研发人才的能力培养，不断引进专业创新型人才，为企业科技创新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是业内为数不多的能够生产全系列、多品种光缆的企业，“特”和“全”是公司在行业中发展的优势所在。

2015 年公司被批准设立广东省光纤光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检测中心通过 CNAS 认证。现已具备国家级技术中心、省级工程中心、市级技术中心的一体化研发创新平台。

公司技术优势主要涉及两大方向，一是光纤通信、电力通信、FTTx 等全系列线缆以及有源光网络产品的研发方向；二是射频微波及嵌入式高速信号采集、处理和存储类军品型号配

套、测控集成、军工电子通信子系统等军工信息化的研发方向。

公司被评为 2015 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截至 2015 年底公司拥有专利 142 件，其中发明专利 12 件，实用新型 123 件，外观专利 7 件；另外拥有软件著作权 19 项。公司及子公司特发信息光纤、特发信息光网科技、特发信息泰科通信、深圳东志、成都傅立叶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4、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开拓能力

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联通、电信、移动等电信运营商，电网市场，以及有线电视、交通、政府、国防等专网市场，在国家及省级运营商的一级干线网重点工程广泛使用，拥有面向全球的专业营销网络。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拥有良好的品牌优势和商誉，是电信、移动、联通和电力等行业客户的优质供应商和重要合作伙伴，以优质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此外，公司还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产品远销东南亚、非洲、中东、北美、欧洲等区域的多个国家，品牌逐步得到国外客户的认可，参与多个海外运营商的网络建设项目，同泰国、英国、香港、美国等国家的海外客户形成了共同发展的战略联盟。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 年，世界经济在分化调整中低速增长，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一方面，工信部发布《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 专项行动的意见》，从政策层面推进打造“全光网城市”的进程，扩大 4G 网络覆盖范围，倡导提高宽带网络速率，推动国内通信基础建设的发展；中国电信、中国联通获得第二张 4G 业务牌照，加快了运营商 4G 网络建设的步伐；中国移动发布历史最高的纤缆招标量；交通、能源的信息化建设，平安城市和智慧城市的兴起，都使市场对光通信行业保持了旺盛的需求。另一方面，商务部公布对美国及日本光纤预制棒反倾销调查结果后，引起国内光纤供应紧张，光纤价格上升，对公司纤缆产业的成本控制和产能发挥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制约了销售规模进一步提升；同时，光缆系列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滑，客户对产品结构要求不断提升，导致公司光缆产品的盈利空间被进一步挤压。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全体特发信息人团结一致、沉着应对，以战略目标为引领，以生产经营为核心，努力提升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开拓市场渠道，着力增强科研创新能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制造工艺，深入推进全产业链精细化管理，夯实基础管理水平，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公司转型升级的进程，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市场布局和转型升级两大战略目标新突破，全面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与战略发展任务，为“十三五”战略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的主要工作：

1、完善纤缆产业布局，稳步提升主导产业市场竞争力。2015 年 7 月公司启动在山东枣庄实施北方市场战略布点，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山东枣庄成立合资公司，规划光缆产能 600 万芯公里，提高公司在北方的响应市场能力。根据主导产业发展战略，2013 年下半年公司顺利完成对重庆光缆的扩产项目，扩产后重庆光缆年产能达 400 万芯公里，大大提升了公司光缆产品的区域供货能力，稳固了公司在西南地区光缆加工的核心地位。

2、首次实现市场化并购，迈出战略转型关键一步。2015 年公司首次以发行股权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市场化收购了成都傅立叶和深圳东志 100% 股权。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该并购事项获得证监会发审会无条件通过，顺利完成了本次并购重组的审批手续；2015 年 12 月 18 日，本次新增股份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并购重组工作完成。此次市场化并购重组不仅延伸了公司的光通信产业链，使公司成功切入了军工电子和信息化领域，为后续的转型升级找到了方向和途径，同时管理层和骨干员工持股的实现，也为公司今后的战略转型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

机制保障，增强了公司利用资本市场支撑主导产业战略发展和实现转型升级的信心。

3、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为平台，推动企业创新发展。利用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平台，对研发资源进行统一管理，集中投入，加强研发创新实力。2015 年，公司获得 2 项发明专利，18 项实用新型专利；《超大芯数的骨架式光纤带光缆》项目获得深圳市科技进步二等奖。报告期内，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全国首批通过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企业，并获得“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称号。

4、持续管控成本挖潜降耗，部分消化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负面影响。优化采购渠道，降低材料采购成本；通过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原材料损耗、生产设备改造提速等多种方式降低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5、完善内控体系，加强制度建设和授权管理。公司成立监事会办公室，加强内部审计力量，完善内控组织建设，强化审计监督部门的引领作用；坚持将内控和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下沉至一线经营单位，夯实了内控工作基础，对防范经营风险、提高管理水平发挥积极的作用。2015 年，公司新增和优化了 24 项公司级管理制度，梳理了公司内部分级授权体系，进一步提升了决策运行效率。严格执行重大事项督办流程，强调发挥职能部门和经营单位的主观能动性，提升管理效率，强化项目执行力度。

6、完善薪酬管理体系，落实“价值交换”理念。从“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人均净利润”五个维度重新评估了各经营单位班子成员的岗位价值，落实岗位价值交换的理念；结合市场因素，在薪酬方面作了适应性的变革，再次评估了本部基层员工的岗位价值，为公司招人、留人、育人方面的人才战略奠定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5 年公司以巩固传统核心市场，努力拓展外延市场，培育新的核心市场为目标，通过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密切跟踪市场等措施，进一步扩大了市场份量，保持了健康发展的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37 亿元，增长 28.04%；利润总额 1272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142.96 万元，增长 48.26%；实现净利润 11361.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280.89 万元，增长 60.46%；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9194.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5.35 万元，增长 65.40%，扣除两并购企业增加的利润，原有业务利润总额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31.05%。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原有业务光网配线类产品销售

及光缆移动订单量同比增长，以及 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的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致使公司收入增加；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原有业务市场订单充足，虽然产品售价持续下降，但通过成本控制、优化采购流程以及市场策略等方式，部分抵消了产品售价持续下降的影响；另一方面，2015 年 12 月公司收购的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两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带来利润的增长。

光缆公司在光纤供应紧张的不利局面下，充分发挥“纤缆一体化”产业链优势，通过加强成本及效率管控、探索与拓展新的采购渠道、加强自主研发、改进设备及工艺等措施，克服困难，努力发挥扩产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收入及利润总额均超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电力光缆事业部重点围绕国网各批次招投标、南网框架及各省公司协议库存招投标工作，达到良好的效果，产品市场占有率稳步上升。同时，全力在国网部分省公司推行多种缆型及新产品的试用，国内首创的 OPPC 便捷式接驳设备成功应用于海南电网，受到客户的好评。海外市场方面，电力光缆产品销售情况较去年有明显改善，先后完成了印度、英国、西班牙、尼日利亚等国家客户厂验。

光网科技公司进一步拓展网络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机会，加大了对运营商、华为以及海外集成商的营销力度，在配线、箱体、数据中心等产品上均有所提升。

泰科公司加强了电力市场的业务拓展，积极引导和牵引投资方向，争取扩容订单。同时，扩大与中兴通讯的合作产品与区域，发掘新的市场机会，提升了销售合同签约额。并且继续拓展三新市场，加大无线产品投入，推广 LTE 市场份额。销售收入比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光纤公司通过生产设备改造提速，不仅提高了产量且合格率不断提升，进一步摊薄了固定费用。

成立海外销售事业部，整合公司国际业务资源，寻求海外市场的突破。

成立了物业经营事业部，充分发挥物业资产的价值，提高公司资产的经营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了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 100% 股权。2015 年 11 月 10 日，两并购公司的股权均已过户并完成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 年 12 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49,797,414.02	100%	1,913,254,930.98	100%	28.04%
分行业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2,376,840,990.40	97.02%	1,844,909,604.44	96.43%	28.83%
物业租赁	72,956,423.62	2.98%	68,345,326.54	3.57%	6.75%
分产品					
光纤光缆销售	1,823,582,683.45	74.44%	1,468,685,354.82	76.76%	24.16%
通信设备销售	480,440,647.61	19.61%	352,532,398.05	18.43%	36.28%
电子设备销售	23,286,495.78	0.95%			
物业租赁	72,956,423.62	2.98%	68,345,326.54	3.57%	6.75%
材料销售	49,531,163.56	2.02%	23,691,851.57	1.24%	109.06%
分地区					
国内	2,299,540,832.68	93.87%	1,779,027,047.08	92.98%	29.26%
国外	150,256,581.34	6.13%	134,227,883.90	7.02%	11.9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2,327,309,826.84	1,934,383,059.48	16.88%	27.79%	28.42%	-0.41%
物业租赁	72,956,423.62	24,441,847.65	66.50%	6.75%	-18.08%	10.16%
分产品						
光纤光缆销售	1,823,582,683.45	1,523,052,922.23	16.48%	24.16%	24.69%	-0.38%
通信设备销售	480,440,647.61	399,931,715.43	16.76%	36.28%	40.42%	-2.34%
电子设备销售	23,286,495.78	11,398,421.82	51.05%			
物业租赁	72,956,423.62	24,441,847.65	66.50%	6.75%	-18.08%	10.16%
分地区						
国内	2,177,053,245.50	1,811,530,908.13	16.79%	29.05%	29.76%	-0.45%
国外	150,256,581.34	122,852,151.35	18.24%	11.94%	11.50%	0.3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光纤光缆	销售量	芯公里	21,646,886.33	17,667,314.83	22.53%
	生产量	芯公里	23,095,538.4	19,684,311.42	17.33%
	库存量	芯公里	6,058,958.93	4,610,306.86	31.42%
通信设备	销售量	套	7,094,135	5,647,994	25.60%
	生产量	套	7,582,461	5,758,330	31.68%
	库存量	套	669,108	180,782	270.12%
电子设备	销售量	套	353		100.00%
	生产量	套	990		100.00%
	库存量	套	637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光纤光缆库存量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需求量进行生产备货。

通信设备生产量和库存量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收购深圳东志公司增加产量和库存量。

电子设备产销存量增加主要是本期收购成都傅立叶公司而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原材料	1,617,484,274.93	80.76%	1,243,518,170.32	80.00%	30.07%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人工薪酬	115,566,992.39	5.77%	88,705,582.15	5.71%	30.28%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折旧	32,315,764.27	1.61%	34,328,679.33	2.21%	-5.86%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能源	41,587,196.66	2.08%	36,146,010.34	2.33%	15.05%
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其他	171,337,744.12	8.56%	121,944,380.22	7.84%	40.50%
物业租赁	水电成本	6,465,217.92	0.32%	6,332,844.77	0.41%	2.09%
物业租赁	人工薪酬	1,966,483.80	0.10%	1,771,028.82	0.11%	11.04%
物业租赁	折旧摊销	14,404,158.77	0.72%	14,048,884.45	0.90%	2.53%
物业租赁	其他	1,605,987.16	0.08%	7,685,011.45	0.49%	-79.1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投资设立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15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营协议》，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在山东枣庄成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其中特发信息出资 5,500 万元，占比 55%，东方光源出资 4,500 万元，占比 45%，均以货币出资。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2015 年度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系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4) 2015 年度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

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主营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实现营业收入 9,244 万元，净利润 516 万元。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营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弹载计算机。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实现营业收入 2,329 万元，净利润 733 万元。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2,147,473.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88%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9,175,914.45	2.82%
2	客户 2	45,087,493.54	1.84%
3	客户 3	43,696,238.52	1.78%
4	客户 4	42,922,804.25	1.75%
5	客户 5	41,265,022.93	1.68%
合计	--	242,147,473.69	9.8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7,961,489.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1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438,856,860.72	26.10%
2	供应商 2	54,570,368.14	3.25%
3	供应商 3	51,744,954.97	3.08%
4	供应商 4	32,302,521.45	1.92%
5	供应商 5	30,486,783.85	1.81%
合计	--	607,961,489.13	36.1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4,738,524.00	97,625,067.58	7.29%	
管理费用	184,271,575.39	152,791,799.11	20.60%	
财务费用	12,834,164.20	8,287,513.87	54.86%	主要是收购深圳东志利息支出增加及本期取得银行短期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2015 年研发投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9.03%。公司凭借国家、省级、市级技术中心的一体化研发创新平台，紧密跟踪“光通信行业”和“军工信息化”技术的发展方向。一方面，推进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的的项目研发，提升面向市场的技术、产品、服务的高质量输出；另一方面，通过设备信息化改造、工艺创新，实现节能减排，生产效率的优化，在环保和成本控制环节取得新的进步。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0	260	61.5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43%	12.40%	0.0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1,199,390.67	86,180,119.69	29.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4%	4.50%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7,394,206.50	1,836,184,607.73	4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505,064.86	1,693,087,599.01	5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89,141.64	143,097,008.72	2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712,578.87	561,795,802.47	-60.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167,847.33	655,636,142.85	-1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55,268.46	-93,840,340.38	22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479,194.13	142,609,884.02	222.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493,688.41	123,124,641.16	5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85,505.72	19,485,242.86	1,254.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820,124.36	68,742,773.84	101.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49.08%，主要是因为公司随着收入的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回的现金也相应增长，以及加强了货款催收力度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51.11%，主要是随着业务量的大幅增长流动资金占用的相应增长，以及因为光纤紧张，光纤付款账期缩短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5.01%，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 60.54%，主要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本期赎回的本金及取得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19.75%，主要是本期并购成都傅立叶支付投资款及子公司光网科技公司购置土地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同时，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

期减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224.44%，主要是本期并购成都傅立叶支付投资款及子公司光网科技公司购置土地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222.89%，主要是本期因并购业务收到非公开募集资金和银行短期借款增加，以及新设子公司山东光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 4500 万投资所致。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59.59%，主要是由于提前偿还部分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254.80%，主要是本期因并购业务募集资金及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101.94%，主要是本期因并购业务收到非公开募集资金及银行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77,734.56	0.3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9,376,843.33	7.37%	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8,425,857.28	6.62%	主要为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01,946.73	0.2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09,674,624.86	12.60%	291,220,999.51	11.17%	1.43%	主要因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取得银行贷款增加及吸收少数股东投

						入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42,445,574.23	25.77%	731,557,815.56	28.05%	-2.28%	
存货	910,764,176.78	22.52%	551,769,050.49	21.16%	1.36%	主要是本期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备货所引起的存货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存货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09,155,565.93	5.17%	220,058,358.80	8.44%	-3.27%	
长期股权投资	4,785,156.61	0.12%	2,440,236.04	0.09%	0.03%	被收购企业深圳东志的长期股权投资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固定资产	531,715,942.85	13.15%	478,883,471.08	18.36%	-5.21%	
在建工程	209,260,244.13	5.17%	84,521,508.21	3.24%	1.93%	主要是本期信息港二期基建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28,208,931.22	10.59%		0.00%	10.59%	主要是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增加及本期取得银行短期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144,918,259.40	3.58%	156,741,472.18	6.01%	-2.43%	
应收票据	74,668,719.51	1.85%	55,865,635.06	2.14%	-0.29%	
预付款项	78,474,244.18	1.94%	23,564,715.64	0.90%	1.04%	主要是本期因光纤紧张预付材料款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预付账款所致。
存货	910,764,176.78	22.52%	551,769,050.49	21.16%	1.36%	主要是本期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备货所引起的存货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存货所致。
无形资产	139,541,285.09	3.45%	77,857,188.03	2.99%	0.46%	主要是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的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210,725,826.02	5.21%	3,303,231.92	0.13%	5.08%	主要是因为收购成都傅立叶产生的溢价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651,061.33	0.51%	12,256,042.71	0.47%	0.04%	主要是因为租入厂房改建支出增加及收购深圳东志增加的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2,564.52	0.41%	7,397,665.32	0.28%	0.13%	主要是本期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补提了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内部未实现利润增加而增加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80,517.93	0.45%	0.00	0.00%	0.45%	主要是新设立的山东光源公司在筹备期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562,525,582.66	13.91%	357,505,899.06	13.71%	0.20%	主要是收购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而增加及本期采用票据支付货款增

						加所致。
预收帐款	139,114,208.42	3.44%	64,334,133.03	2.47%	0.97%	主要是预收客户货款增加，因工期长尚未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2,420,391.37	2.29%	63,953,163.47	2.45%	-0.16%	
应交税费	32,735,894.12	0.81%	15,343,243.48	0.59%	0.22%	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834,685.35	0.02%	231,261.55	0.01%	0.01%	主要是由于银行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8,147,549.54	4.16%	108,343,719.88	4.15%	0.01%	主要是信息港二期未结算工程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8,668.91	0.16%	35,944,476.20	1.38%	-1.22%	主要是由于提前偿还部分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28,127,579.35	0.70%	13,899,941.50	0.53%	0.17%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6,736.03	0.10%	1,514,531.36	0.06%	0.04%	主要是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95,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光纤光缆	新设	55,000,000.00	55.00%	自有资金	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20年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注册成立	10,000,000.00	0.00	否	2015年12月01日	《董事会第六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75)》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通信设备	收购	19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和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	20年	不适用	2015年11月4日,深圳东志100%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46,880,000.00	551.48	否	2015年11月13日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15-73)》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收购	25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张红霞和新余道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年	不适用	2015年11月5日,成都傅立叶100%股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30,000,000.00	733.46	否	2015年11月13日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2015-73)》
合计	--	--	495,000,000.00	--	--	--	--	--	--	86,880,000.00	1,284.9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特发信息科技大厦	自建	是	租赁	127,437,548.41	206,161,728.60	自筹加银行借款	81.67%	10,000,000.00	0.00	不适用	2013年09月13日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3-27）》
合计	--	--	--	127,437,548.41	206,161,728.60	--	--	10,000,00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年	非公开发行	10,510	10,510	10,510	0	0	0.00%	1.58	为募集资金孳生的利息收入，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专户，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10,510	10,510	10,510	0	0	0.00%	1.5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68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1,542,497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募集购买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配套资金。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向长城特发智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智想 1 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42,49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9.53 元。截至 2015 年 11 月 13 日（即本次募集资金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日），本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42,497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0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49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1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第 14494 号”验资报告。智想 1 号的认购对象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与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人员。

公司 2015 年 12 月 1 日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分别向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支付 10,100,000.00 元、95,00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12 月 21 日收到资金利息 15,765.00 元。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 15,765.00 元，为孳生的利息收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否	9,500	9,500	9,500	9,500	100.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733.46	是	否
购买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否	1,010	1,010	1,010	1,010	100.00%	2015 年 12 月 01 日	551.48	是	否
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否	490	0	0	0	0.00%	2015 年 11 月 13 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000	10,510	10,510	10,510	--	--	1,284.9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11,000	10,510	10,510	10,510	--	--	1,284.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募集资金余额为 1.58 万元，为募集资金孳生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8 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专户，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37,000,000.00	84,055,740.42	35,505,295.65	3,382,352.28	-381,026.09	-381,026.09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102,950,000.00	567,759,293.50	174,214,786.72	522,862,523.97	34,653,014.25	29,663,993.80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206,518,320.00	397,751,612.89	236,754,950.96	414,779,792.61	16,234,483.49	16,910,798.15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20,000,000.00	67,085,491.44	26,660,684.80	64,239,977.75	7,055,758.12	5,274,084.85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50,500,000.00	233,724,431.98	54,433,683.83	180,614,833.94	5,717,280.39	4,369,299.77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62,100,000.00	178,674,383.25	84,549,750.35	286,831,883.52	13,289,146.54	11,933,835.37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50,300,900.00	99,063,386.97	62,638,253.33	102,104,892.87	-1,326,001.69	-541,433.66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100,000,000.00	100,021,194.70	100,000,000.00	0.00	0.00	0.00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20,000,000.00	710,279,339.52	191,405,104.26	92,440,479.22	6,051,553.31	5,163,127.06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9,800,000.00	94,201,436.38	51,642,959.19	23,286,495.78	8,586,388.46	7,334,638.13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5,000,000.00	6,029,425.20	5,916,766.72	789,708.06	-749,101.20	-690,093.57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2,800,000.00	15,088,324.85	2,565,870.52	14,732,059.34	-85,001.84	-233,946.76
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	子公司	贸易	1,000,000.00	1,317,741.25	999,362.41	270,929.40	-637.59	-637.59

公司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00	1,010,613.72	1,000,613.72		303.35	303.35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通讯	10,000,000.00	6,737,202.47	-854,685.15	46,256.43	-805,760.37	-717,730.78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产	1,000,000.00	97,410.91	96,982.11		-3,017.89	-3,017.89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工业生产	10,850,000.00	13,044,062.04	11,048,829.47		-475,308.43	-475,308.43
深圳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工业生产	10,000,000.00	1,556,020.26	1,142,682.54		-1,856,022.11	-1,857,317.4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设立	尚在筹备期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4.54%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6.46%
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影响较小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收购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收购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	收购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 FTTx 无源光通信产品, 公司持股比例为 61%。得益于配线类产品订单的增长,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2,286 万元, 同比上年增加 15.76%; 净利润 2,966 万元, 同比上年增加 7.13%。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主营设计、制造和经营各类单模光纤及相关业务, 公司持股比例为 64.64%。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41,478 万元, 同比上年增加 16.79%; 净利润为 1,691 万元, 同比上年增加 952 万元, 净利润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二季度以来, 光纤市场趋紧, 行情

转暖，销售价格提高；与此同时，产量增加费用摊簿，产品合格率上升，使得光纤公司毛利率提高。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主营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 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公司持股比例 100%。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实现营业收入 9,244 万元，净利润 516 万元。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营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弹载计算机，公司持股比例 100%。2015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实现营业收入 2,329 万元，净利润 733 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当前，全球经济形势处在缓慢复苏的艰难时期，调整和转型仍将是主格调。随着科技的高速发展，大数据时代的到来，光纤光缆的使用需求将激增，同时国内大量的老化光缆也需要更替。国家大力推进“宽带中国”战略和光纤入户建设，提升 4G 的覆盖水平和网络性能，也将拉动光纤光缆产品需求。作为“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光通信市场特别是光纤光缆市场仍将延续 2015 年的强劲发展和需求。

光通信板块：

多重因素推动光通信行业在未来的一段时间仍处于快速发展之中。国家实施“宽带中国”、“三网融合”的发展战略，信息产业将成为国家中长期支柱产业；FTTx、4G 建设、历史上建设的光通信网络及设备陆续进入更新换代周期，广电、铁塔等非传统三大运营商新建网络带动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企业网、大数据中心的广泛建设以及云计算、云储存、IPTV，互联网应用、升级，都将扩大公司光模块、光器件、系统设备和光纤光缆等产品的市场需求。政府推动的“一带一路”战略也为中国通信产业在国际市场带来巨大发展机遇。

电力通信板块：

“十三五”期间，电力工业依旧是国家重点关注项目。国家电网特高压及农配网是新一轮电力投资重点。国家电网规划，在 2018 年以前开工建设“十交两直”特高压工程，2020 年以前开工建设“十三五”规划的特高压网架加强和完善工程。国家能源局发布的《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年)》，明确提出 2015 年至 2020 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 2 万

亿元，为公司电力通信板块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会。

军工电子信息化板块：

伴随着国际形势的快速变化和国内军队改革的深化，国家对武器装备的信息化要求有很大的提升，会衍生出巨大的基础机会。成都傅立叶除了在传统的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等领域继续加大投入，巩固优势外，还开拓了测控集成、卫星移动通讯等新业务。准备在军民融合和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领域进行深度开发，保证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十三五”以“坚持做大做强做优光纤光缆主导产业层、快速发展光器件设备延伸产业层、积极培育军工信息化战略发展层，成为信息产业中的骨干企业”为战略发展目标。一方面，加大主导产业的投入，充实产业链实力；通过强化经营管控和精细化管理，实现多文化的融合和纤缆一体化各方协调联动，另一方面，积极寻求市场机会加速公司的产业升级和战略转型。以有序推进重大项目进展和分阶段实现战略任务目标来保障战略规划地完成。

目前，光通信产业仍处于景气周期，公司在“十三五”期间将继续加大主导产业投入，拓展配线、器件等非缆业务，抓住未来光网络城市建设和国家“网络强国”战略带来的机会，延伸产业链，扩大市场优势，捕捉光通信产业发展的风口。

预计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军工信息化、信息安全产业将进入产业安全投资周期，迎来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整个军工领域将处于市场发展的风口，“十三五”期间公司将借并购成都傅立叶的契机，通过资本运作平台深入军工领域，在军工通信领域内的基础元器件、模块、子系统、分系统等相关方面寻找更多的发展机会。

（三）2016 年度经营计划

2016 年度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把握好已有的运营商核心市场优势，深度经营，掌握和运用市场运行规则，运用具有前瞻性的策略，战略性开拓国防、铁路、集成商等潜在市场；加强海外销售事业部运作力度，多渠道拓展海外市场。

2、不断提升产业链的综合竞争实力，争取提前实施完成山东光缆扩产项目、着力有序推进各产业线的扩产升级工作；与国内外主流光纤预制棒供应厂商签订供应协议，保障预制棒供应。

3、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做好“十三五”战略规划的编制、分解和落实；从财务、投资、人力资源、风险控制、业务经营、企业文化等方面做好并购企业的融合管控，深层发挥现有主导产业与并购企业的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在融合协同中发掘产业转型升级的机会。

4、强化自主创新体系，积极建设高标准运作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开展“双创”工作，制定“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机制和平台建设方案，结合“互联网+”、“工业 4.0”政策，推进两化融合深入落实，对个别生产线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试点；持续加强信息化建设，引进先进手段，提升经营管理的效率和质量，支持公司战略发展。

5、着眼于制度规范的执行效果，强基固本，在制度的梳理、建设、落实上下功夫，规范、简化制度流程，加强督办督查，以执行效果为检验标准，使制度体系真正高效运行。

6、继续推进人才战略，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动力。按照“市场化、专业化、属地化”的原则，围绕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引进优秀人才，持续优化和完善人才资源体系，构建符合企业战略发展方向的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梯队；健全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创造力，夯实公司人力资源的竞争力。

（四）2016 年度资金需求和使用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及战略发展规划，为满足产业线扩张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时为及时抓住市场变化可能带来的投资机会，公司将加强并严格执行资金控制与管理制度，密切关注资金需求的变化趋势，提高资金管理及运营效益，合理调配自有资金，争取银行信用，在风险可控情况下积极探索、利用多类融资手段，合理控制资金成本，充实公司资本实力，解决公司高速发展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国家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及行业发展方向和宏观调控政策联系紧密，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经济结构的调整、政府信息化投资建设战略的实施情况以及行业资源的重新整合，都有可能使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直接影响公司经营发展进程。

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和行业环境的变化，及时掌握国家政策和经济发展的动向，顺应各领域业务发展趋势，抓住目前的有利时机，在保持核心客户和资源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寻求新的业务及市场增长点，开拓和培育新兴市场，扩大海外市场，注重与优势企业联结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全面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推动公司产品转型升级，谋取高端突破，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导产业具有一定的技术、经验和品牌优势，目前主要的竞争对手为行业内规模较大、棒纤缆产业链完备的一线龙头企业，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较大。业内不断激烈的竞争，对公司产品的质量、价格、服务和市场开拓能力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

持续强化自身优势，就可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公司将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为着眼点，加强品牌建设，凭借高品质、系统化的产品以及先进的经营理念，增强主导行业市场差异化竞争的實力。夯实国内运营商市场的基础，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拓展非运营商市场，全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市场影响力；强化精益管理，以信息化管理手段增进节能降耗的效果；利用大宗采购优势降低采购成本；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有效降低成本，保持公司的盈利能力。

3、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处于产业升级和战略转型过程中，业务领域不断拓展、经营方式不断创新以及经营规模扩张，将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管理规模也均带入快速扩张期，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公司正面临着管理模式、人才储备及市场开拓等多方面的挑战。

虽然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持续完善，但依然非常关注公司组织模式和经营管理系统随着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的变化做及时调整和完善的情况。强力推进人力资源的转型升级，推动人力资本价值创造，增强公司人力资源核心竞争力。拓宽人才引进渠道，畅通员工发展通道，推进价值创造与薪酬分配的科学对接。根据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的需要，创新培训、培养模式，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促进分子公司之间的文化融合，相互取长补短，形成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发展的合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4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希望了解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停复牌计划。我司只建议其关注相关公告，说明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项目进程，努力尽早完成项目。
2015年05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希望了解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证监会报送材料的进展情况。
2015年05月2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5年6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5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6 月 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07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希望了解公司就证监会反馈意见回复材料的准备工作进展情况。
2015 年 08 月 05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咨询公司半年报披露时间。
2015 年 08 月 14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证监会审核正式批文的情况。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1 月 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0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1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1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5 年 11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接待次数			10
接待机构数量			38
接待个人数量			5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 [2012]37 号）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分红行为，健全的利润分红机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经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 年）股东回报规划》，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则、形式，明确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规定了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调整程序，同时明确了独立董事在公司利润分配中应尽的职责和应发挥的作用。本年度，公司没有对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并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尽职履责，监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可采取多种途径表达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刊登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的巨潮资讯网。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3,422,087.7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42,208.7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453,520.92 元，减去已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 7,046,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2,487,399.86 元。

公司根据《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并综合考虑各类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预案：

公司拟按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404,921.19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15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4,032,520.9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03,252.0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7,954,252.08 元，减去已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 8,130,000 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0,453,520.92 元。公司根据《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并综合考虑各类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对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046,000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 2014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 2013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2,695,032.21 元，本年度净利润为 38,604,688.7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60,468.88 元，再减去 2013 年度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 9,485,000 元后，2013 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5,259,219.87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7,954,252.08 元。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总股本 271,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130,000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201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9,404,921.19	91,941,947.82	10.23%	0.00	0.00%
2014 年	7,046,000.00	55,588,453.43	12.68%	0.00	0.00%
2013 年	8,130,000.00	61,465,513.27	13.2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13,497,373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9,404,921.19
可分配利润（元）	142,487,399.8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特发信息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3,422,087.7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42,208.77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453,520.92 元，减去已分配给股东的现金股利 7,046,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2,487,399.86 元。公司根据《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并综合考虑各类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预案：公司拟按总股本 313,497,3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404,921.19 元，派现后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公司 2015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就激励机制做出特别承诺：为对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 的股份，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出售价格的 10% 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005 年 12 月 09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我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对特发集团实施对价安排后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 90% 解除了限售，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10,557,067 股。剩余 10% 的股份按照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的规定，仍然限售。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陈传荣	股份限售承诺	"陈传荣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特发信息非公开发行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36 个月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分四批解除限售：1、第一期股份应于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东志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以二者较晚者为准)解除限售，具体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第一期可解锁股份数量=陈传荣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陈传荣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2、第二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东志 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若深圳东志 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深圳东志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5,860 万元，则第二期股份应自深圳东志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5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p>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若深圳东志 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5,860 万元,则在陈传荣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陈传荣持有的第二期股份不得转让。第二期可解锁股份数量=陈传荣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1/33、第三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东志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若深圳东志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深圳东志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5,860 万元,则第三期股份应自深圳东志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若深圳东志 2019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5,860 万元,则在陈传荣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陈传荣持有的第三期股份不得转让。第三期可解锁股份数量=陈传荣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1/34、第四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东志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若深圳东志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深圳东志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5,860 万元,则第四期股份应自深圳东志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若深圳东志 2020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5,860 万元,则在陈传荣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陈传荣持有的第四期股份不得转让。第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陈传荣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1/35、在计算第二、三、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若因深圳东志未完成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累计净利润且第一期股份不足用以补偿的,则在计算第二、三、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应依次相应扣除不足补偿的部分。"</p>			
胡毅;殷敬煌	股份限售承诺	<p>"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应于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东志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以二者较晚者为准)解除限售,具体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任意一名股东可解锁股份数量=</p>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p>该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该股东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p>			
	<p>戴荣;阴陶;林峰</p>	<p>股份限售承诺</p>	<p>“管理层股东(即戴荣、阴陶、林峰三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特发信息非公开发行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6 个月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分四批解除限售: 1、第一期股份应于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成都傅立叶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以二者较晚者为准)解除限售, 具体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 任意一名管理层股东第一期可解锁股份数量=该名管理层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该名管理层股东 2014 年至 2017 年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2、第二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成都傅立叶 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 若成都傅立叶 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成都傅立叶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3,500 万元, 则第二期股份应自成都傅立叶 2018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 若成都傅立叶 2018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3,500 万元, 则在管理层股东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 管理层股东持有的第二期股份不得转让。任意一名管理层股东第二期可解锁股份数量=该名管理层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50%*1/33、第三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成都傅立叶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 若成都傅立叶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成都傅立叶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3,500 万元, 则第三期股份应自成都傅立叶 2019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 若成都傅立叶 2019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3,500 万元, 则在管理层股东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 管理层股东持有的第三期股份不得转让。任意一名管理层股东第三期可解</p>	<p>2015 年 12 月 16 日</p>	<p>2021 年 5 月 18 日</p>	<p>正在履行。</p>

			<p>锁股份数量=该名管理层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p> <p>*50%*1/34、第四期股份于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成都傅立叶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前不得转让；若成都傅立叶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确认的成都傅立叶当年净利润不低于 3,500 万元，则第四期股份应自成都傅立叶 2020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公告日起立即解除限售；若成都傅立叶 2020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 3,500 万元，则在管理层股东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净利润差额之前，管理层股东持有的第四期股份不得转让。任意一名管理层股东第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该名管理层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p> <p>*50%*1/35、在计算第二、三、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若因成都傅立叶未完成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累计净利润且第一期股份不足用以补偿的，则在计算第二、三、四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时应依次相应扣除不足补偿的部分。”</p>			
	陈宇;张红霞	股份限售承诺	<p>“除管理层股东外，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即陈宇、张红霞）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应于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且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目标公司 2017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报告后（以二者较晚者为准）解除限售，具体解锁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进行计算：陈宇或张红霞可解锁股份数量=该股东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该股东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应补偿的股份数（可解锁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计算）。”</p>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张红霞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在参考成都傅立叶 2014 年经营成果的基础上，确定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为成都傅立叶业绩承诺期，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及张红霞承诺成都傅立叶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净利润（为成都傅立叶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成都傅立叶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若成都傅立叶无合并报表，则为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200 万元，3,000 万元、</p>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3,500 万元,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8,700 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任意一个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三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8,700 万元的,视为完成承诺业绩。			
戴荣;阴陶;林峰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戴荣、阴陶及林峰 3 位管理层股东就成都傅立叶 2018 年至 2020 年(“补充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单独作出补充承诺如下: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的净利润均不低于 2017 年的承诺净利润,即均不低于 3,500 万元。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由特发信息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同时为特发信息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出具成都傅立叶专项审计报告(与特发信息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成都傅立叶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额进行审计确认;如经审计确认成都傅立叶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 3,500 万元的,则管理层股东应自该年度的成都傅立叶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上市公司补足其差额。"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5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胡毅;殷敬煌;陈传荣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在参考深圳东志 2014 年经营成果的基础上,协商确定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为深圳东志业绩承诺期,陈传荣、胡毅及殷敬煌承诺深圳东志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净利润(为深圳东志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深圳东志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750 万元、4,688 万元、5,860 万元,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14,298 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任意一个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三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 14,298 万元的,视为完成承诺业绩。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陈传荣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陈传荣就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补充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单独作出补充承诺如下:即陈传荣进一步补充承诺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的净利润均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5 月 18 日	正在履行中。

		<p>不低于 2017 年的承诺净利润,即均不低于 5,860 万元。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由特发信息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同时为特发信息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出具深圳东志专项审计报告(与特发信息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时出具),分别对深圳东志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额进行审计确认;如经审计确认深圳东志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 5,860 万元的,则陈传荣应自该年度的深圳东志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上市公司补足其差额。”</p>			
陈传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前,本人及本人之关联人与特发信息及特发信息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特发信息的股东期间,或担任特发信息、东志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特发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特发信息股份期间,或担任特发信息、东志科技董事、监事</p>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21 年 5 月 18 日	正在履行。

		<p>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后两年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特发信息、东志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1、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东志科技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东志科技资金的情况。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特发信息、东志科技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东志科技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东志科技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东志科技、特发信息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p>			
戴荣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本次交易前，本人及本人之关联人与特发信息及特发信息关联人之间不存在亲属、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等在内的一致行动和关联关系。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特发信息的股东期间，或担任特发信息、傅立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p>	2015年12月16日	2021年5月18日	正常履行中。

		<p>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特发信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一切损失。</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持有特发信息股份期间，或担任特发信息、傅立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任后两年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p> <p>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特发信息、傅立叶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1、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违规占用傅立叶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傅立叶资金的情况。</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特发信息、傅立叶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p>			
--	--	--	--	--	--

			和杜绝本人及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傅立叶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傅立叶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傅立叶、特发信息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大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就激励机制所做出了特别承诺。之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经对照发现，特发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所作股权激励承诺不符合《试行办法》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要求，该股权激励承诺因此暂未执行。</p> <p>公司与特发集团就该事项进行了积极的沟通，特发集团承诺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继续支持特发信息尽早推出长效激励方案，取代股改时的股权激励承诺，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长效激励工作。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刊登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该事项方案中包含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智想 1 号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1 亿元，认购对象为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55 名高级管理人员与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人员。2015 年 12 月，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非公开发行股份在深交所发行上市，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长城特发智想 1 号发行股份 11,542,497 股。该部分股份与特发集团承诺用于股权激励的 12,284,119 股数量接近，实现了实质意义的利益捆绑，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有激励作用。经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取消特发集团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就激励机制所做的特别承诺。该取消承诺事项还需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信息港一期	2011年09月01日	2021年08月31日	2,050	2477	完成	2007年08月18日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公告
增资光纤公司并投建光纤扩产项目	2014年02月15日	2024年02月14日	2,728	1,356	因行业市场竞争加剧,投产当年光纤价格快速下降,本期光纤市场行情虽有所回暖,但仍未达预计效益	2013年09月12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
重庆特种光缆项目	2013年12月18日	2023年12月17日	1,106	1,193	完成	2013年09月12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3,750	4,483.7	完成	2015年04月14日	《与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关于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的利润补偿协议》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2,200	1,559.71	受军改影响,交货期延后	2015年04月13日	《与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张红霞关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利润补偿协议》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收购资产之一深圳东志 2015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深圳东志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83.70 万元,已实现深圳东志原股东陈传荣、胡毅及殷敬煌的当年度承诺。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收购资产之一成都傅立叶 2015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成都傅立叶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9.71 万元,与成都傅立叶原股东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及张红霞承诺的 2015 年度净利润 2,200.00 万元差异 640.29 万元,差异率为 29.10%。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投资设立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15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营协议》，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在山东枣庄成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其中特发信息出资 5,500 万元，占比 55%，东方光源出资 4,500 万元，占比 45%，均以货币出资。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 2015 年度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系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4) 2015 年度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

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系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周学春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用 550 万元。

本年度，公司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内控审计报酬 24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以前年度发生，在本报告期内没有结案的较为重大的诉讼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判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败诉	1,710	是	已判决结案。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签订了中牟债权处置《委托代理合同》，委托其处置和清收上述债权。截止报告期末，该案的债权追收仍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中牟偿债，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执行阶段，公司为防止保证责任扩大，购买中牟债权。目前己将中牟广电局名下广电大楼过户到公司名下，土地使用权证暂未能办理过户。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	---	--	----------------	---	------------------	---------------

重大诉讼事项的详细说明：

2005 年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因贷款纠纷受理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起诉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和本公司一案。本公司因担保人被列为第二被告，于 2005 年 12 月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诉状》副本。

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于 2001 年 11 月 22 日与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简称“深圳中行”）签订《借款合同》，向深圳中行贷款 1710 万元，期限 36 个月，贷款利率为月 0.5445%，逾期则依据人民银行规定按日万分之二点一按季计收复利。贷款被全部用于支付中牟县广播电视局向本公司购买有线电视加解扰系统及设备的货款，即买方信贷。中牟县广播电视局以其位于中牟县的广电办公大楼及土地向深圳中行提供抵押，本公司作为卖方，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即如果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抵押物业不足清偿全部本息，则本公司对不足清偿部分负连带清偿责任。中牟县广播电视局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还本付息的义务。本公司在之前的历年年度报告均披露了该担保事项。

2004 年 6 月，深圳中行将上述贷款合同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 年 8 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又将该债权转让给本案原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2005 年 11 月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为追讨债权提起诉讼，提起诉讼的本金 1710 万元，利息 3377667.57 元（截至 2005 年 11 月 20 日）。

2006 年 2 月 27 日，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第一被告偿还原告本金 1710 万元及利息（按照人民银行利率标准计算），本公司对第一被告抵押物业抵债或变现偿还后不足的部分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判决生效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由于第一被告抵押物业的变现与偿债数额之间会有差额以及第一被告的资产状况和履行能力等因素可能会对公司产生损失，为了防范风险，公司 2005 年度对该担保和诉讼事项计提了 1600 万元的预计负债。深圳中院于 2006 年对第一被告的抵押物业变卖还债，经两次拍卖，均流拍。按照生效判决书，截止 2007 年底，案件涉及的本金和利息总额已经超过 2600 万元。为了减轻我司最终承担保证责任的数额，取得向第一被告追索的主动权，避免另案起诉第一

被告造成时间和金钱的浪费，公司经董事会决议于 2007 年 11 月以 2000 万元的价格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收购了其对第一被告中牟广电局的债权（相当于我公司在诉讼执行阶段履行了保证义务）。随后，我司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2008 年初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的土地使用权，并通过深圳中院将已查封的广电大楼与土地使用权同时进行拍卖，经三次流拍后，于 2009 年 8 月以 6,741,026 元抵债予我公司，2010 年 2 月 24 日广电大楼的房产证已过户至我公司名下，《土地使用证》的过户手续暂未能办理。

2014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签订了中牟债权处置《委托代理合同》，委托其处置和清收上述债权。2014 年 8 月 18 日，与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签订《委托代理合同》，以清收广电大楼租赁物业事宜。截止 2014 年 12 月底，该案的债权追收仍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随着特发信息港出租率的逐步稳定,物业租赁收入日渐成为公司主营业收入之外的一项重要补充。2015 年度物业租赁收入 7,2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98%,比上年同期 6,835 万元增加 461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8日	1,8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内	否	否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内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4,8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0		

(A1+B1+C1)		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8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宁波行龙岗支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900	2015年01月05日	2015年02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	2,900			14.82	无
宁波行龙岗支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5年08月20日	2015年09月29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3.62	无
建行科苑南支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5年01月05日	2015年03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52	无

中行高新区支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5年03月24日	2015年04月01日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1.95	无
广东华兴银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900	2015年01月05日	2015年01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	2,900			4.7	无
广东华兴银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5年01月06日	2015年01月19日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3.24	无
江苏行科技园支行	否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5年11月16日	2015年12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	5,000			11.51	无
中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700	2015年01月06日	2015年02月03日	保本浮动收益	700			2.31	无
中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5年01月21日	2015年02月17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3.03	无
中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5年03月04日	2015年03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36	无
中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800	2015年04月09日	2015年04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	800			1.98	无
中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否	银行理财产品	800	2015年05月07日	2015年05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800			1.22	无
合计			22,100	--	--	--	22,100		0	71.26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将根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计划对暂时闲置的资金实施银行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合同订立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	评估机构名称（如	评估基准日（如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方名称	名称			价值 (万 元)(如 有)	价值 (万 元)(如 有)	有)	有)		元)			情况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1,682.59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双方协商	19,000	否	无	标的资产交割完毕	2015 年 04 月 13 日	《与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015 年 04 月 08 日		25,578.0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双方协商	25,000	否	无	标的资产交割完毕	2015 年 04 月 13 日	《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陈传荣、胡毅、殷敬煌	利润补偿协议	2015 年度至 2020 年度目标公司业绩	2015 年 04 月 08 日			无		双方协商	31,878	否	无	执行中	2015 年 04 月 14 日	《与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关于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的利润补偿协议》
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张红霞	利润补偿协议	2015 年度至 2020 年度目标公司业绩	2015 年 04 月 08 日			无		双方协商	19,200	否	无	执行中	2015 年 04 月 13 日	《与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419,062	4.59%	42,497,373			-30,938	42,466,435	54,885,497	17.51%
2、国有法人持股	12,284,119	4.54%					0	12,284,119	3.92%
3、其他内资持股	134,943	0.05%	42,497,373			-30,938	42,466,435	42,601,378	13.5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943	0.05%	42,497,373			-30,938	42,466,435	42,601,378	13.5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8,580,938	95.41%				30,938	30,938	258,611,876	82.49%
1、人民币普通股	258,580,938	95.41%				30,938	30,938	258,611,876	82.49%
三、股份总数	271,000,000	100.00%	42,497,373	0	0	0	42,497,373	313,497,37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东志 100.00% 股权和成都傅立叶 100.00% 股权，同时向智想 1 号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1,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现金对价。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向陈传荣发行 14,582,387 股股份、向胡毅发行 1,661,054 股股份、向殷敬煌发行 1,594,963 股股份、向戴荣发行 9,102,833 股股份、向阴陶发行 2,360,965 股股份、向林峰发行 393,494 股股份、向陈宇发行 629,590 股股份、向张红霞发行 629,59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542,497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上述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上市，公司股本由 271,000,000 股增加为 313,497,373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获得无条件通过。

2015 年 10 月 19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68 号，核准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新增股份 42,497,373 股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发行。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2,497,373 股，公司股本由 271,000,000 股增加为 313,497,373 股。

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06	3.79

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及公司备考财务数据模拟计算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05	4.8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传荣	0	0	14,582,387	14,582,387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7,291,194股；2019年5月18日，2,430,398股；2020年5月18日，2,430,398股；2021年5月18日，2,430,397股。
胡毅	0	0	1,661,054	1,661,054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
殷敬煌	0	0	1,594,963	1,594,963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
戴荣	0	0	9,102,833	9,102,833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4,551,416股；2019年5月18日，1,517,139股；2020年5月18日，1,517,139股；2021年5月18日，1,517,139股。
阴陶	0	0	2,360,965	2,360,965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4,551,416股；2019年5月18日，393,494股；2020年5月18日，393,494股；2021年5月18日，393,495股。
林峰	0	0	393,494	393,494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196,747股；2019年5月18日，65,582股；2020年5月18日，65,582股；2021年5月18日，65,583股。
陈宇	0	0	629,590	629,590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
张红霞	0	0	629,590	629,590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
长城特发智想1号	0	0	11,542,497	11,542,497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2018年12月18日
陈华	22,500	22,500		0	高管离任，解锁	2015年8月14日

程鹏	11,250	11,250		0	高管离任, 解锁	2015年8月14日
李彬学	16,875			16,875	高管锁定	不适用
蒋勤俭	16,987			16,987	高管锁定	不适用
刘阳	5,625			5,625	高管锁定	不适用
张大军	5,681			5,681	高管锁定	不适用
罗涛	11,250	2,813		8,437	高管锁定	不适用
陆秉义	16,875		5,625	22,500	高管离任, 全部锁定	2016年1月12日
王宝	27,900			27,900	高管锁定	不适用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2,284,119			12,284,119	股改承诺	不适用
合计	12,419,062	36,563	42,502,998	54,885,49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	2015年11月26日	9.53	42,497,373	2015年12月18日	42,497,373	2015年12月18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10月1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68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东志100.00%股权和成都傅立叶100.00%股权；同时向智想1号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11,000.00万元用以支付本次交易的部分现金对价。

2015年11月26日，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2015年12月18日，公司本次新增A股股票42,497,373股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发行。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 A 股 42,497,373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271,000,000 股增加为 313,497,373 股，新增部分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两家企业从 2015 年 12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并购使公司总资产增加 80448 万元，总负债增加 56143 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18%	122,841,186	0	12,284,119	110,557,067	
陈传荣	境内自然人	4.65%	14,582,387	14,582,387	14,582,387	0	
长城证券—兴业银行—长城特发智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68%	11,542,497	11,542,497	11,542,497	0	
戴荣	境内自然人	2.90%	9,102,833	9,102,833	9,102,833	0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67%	8,380,000	-5,074,344	0	8,380,000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2%	4,126,460		0	4,126,4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际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3,613,722	3,613,722	0	3,613,72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413,944	2,413,944	0	2,413,944		
阴陶	境内自然人	0.75%	2,360,965	2360965	2,360,96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2,034,124	2034124	0	2,034,12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10,557,067		人民币普通股	110,557,067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8,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80,000				
汉国三和有限公司	4,126,460		人民币普通股	4,126,4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13,722		人民币普通股	3,613,72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13,944		人民币普通股	2,413,94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4,124		人民币普通股	2,034,124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信托—渝信增利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2,020,84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8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987			1,999,987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0,530			1,850,53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汉国三和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张俊林	1982 年 06 月 20 日	192194195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投资兴办旅游产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济信息查询(不含先知项目)经营及进出口业务(以工商局核准的为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特发集团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 还持有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特力 A”, 证券代码 000025) 151,870,560 股, 51.09% 股权; 持有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金路集团”证券代码 000510) 7,985,809 股, 1.31%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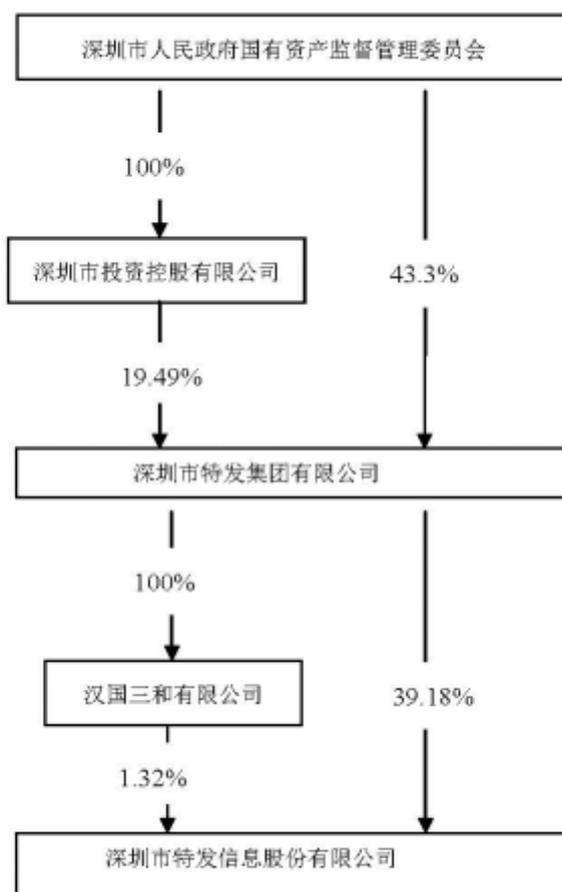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自民	2003 年 07 月 30 日	K31728067	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根据市政府授权, 依照法律

				法规履行出资人权益，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经查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的境内上市公司有深振业 A(000006)、深赛格 (000058)、沙河股份 (000014)、深圳机场 (000089)、盐田港 (000088)、深圳能源 (000027)、深圳燃气 (601139)、通产丽星 (002243)、特力 A (000025)、农产品 (000061) 天健集团 (000090)、深深宝 (000019)、深深房 (000029) 等。未知其是否持有境外上市公司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宝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0年09月15日	2018年06月18日	37,200				37,200
蒋勤俭	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5年02月13日	2018年06月18日	22,650				22,650
李彬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5年06月18日	2018年06月18日	22,500				22,500
刘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03年05月06日	2018年06月18日	7,500				7,500
罗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1年03月15日	2018年06月18日	11,250				11,250
张大军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03年05月06日	2018年06月18日	7,575				7,575
陈华	总经理	离任	女	51	2010年09月15日	2015年02月10日	30,000			-30,000	0
程鹏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12年06月08日	2015年02月10日	11,250			-11,250	0
陆秉义	监事	离任	男	55	2012年07月04日	2015年06月08日	22,500				22,500
合计	--	--	--	--	--	--	172,425	0	0	-41,250	131,17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华	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2月10日	工作变动
蒋勤俭	财务总监	解聘	2015年02月13日	工作变动
李彬学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6月08日	
程鹏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2月10日	工作变动
陆秉义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6月08日	
潘同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6月08日	
许灵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6月08日	
季德钧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6月08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王宝 硕士，经济师，公司董事、董事长。 历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工贸部经济师，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明俊 硕士，高级会计师，公司董事。 历任深圳特力集团计划财务部经理，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财务总监，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瑞理 硕士，经济师，公司董事。 曾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蒋勤俭 大学本科，审计师，公司董事、总经理。 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心亮 硕士，高级会计师，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历任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管理科科长，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副经理、审计监督部部长、监事会秘书、职工监事。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监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监事。

常琦 法学硕士，国际商务师，公司董事。 历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法律部高级法律顾问。现任公司股东五矿企荣有限公司的上级单位中国五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所属中国金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继中 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公司独立董事。 历任贵阳卷烟厂总会计师、财务处长，深圳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交部副部长、财务部长，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会计学会副秘书长。曾任“深长城”独立董事，深圳大学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深圳分所高级顾问。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外，还兼任深圳市卫光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韩丽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韦岗 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历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法国南特大学一级教授。曾任 TCL 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技术顾问，华为国家宽带移动通信核心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委员会委员，广州丰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广东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国家移动超声探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教育部近距离无线通信与网络工程中心主任、广东省短距离无线探测与通信重点实验室主任，华南理工大学国家移动超声探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担任主任，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本年度还兼任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信利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王宇新 硕士，律师，公司独立董事。 曾任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合伙人，广东闻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主任。现任北京市京都（深圳）律师事务所执行律师、合伙人。

罗伯均 会计师，公司监事会主席。 历任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人事部副经理、人力资源交流培训中心主任、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总经理。

刘燕 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公司监事。 历任特发通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特发黎明集团财务经理，新华城公司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特发集团审计监督部副部长。现任特发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

覃伟清 硕士，工程师，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历任公司供应链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彬学 博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 历任深圳科深光电公司项目副经理，深圳神光实业公司技术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业务经理、投资部副经理，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刘阳 硕士，高级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 历任电子部 36 所通信事业部副主任、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总工程师，深圳市特发光纤有限公司（筹）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罗涛 博士，副教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部经理、投资部经理、企划部部长、公司董事、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董事。

黄红 本科，助理政工师，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深圳市旅游(集团)公司物业部部长、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欧维朗商贸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贸促会品牌促进会副秘书长，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旅游中心副总经理。本年度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大军 硕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历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职员。本年度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明俊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2年06月08日		是
张瑞理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4年03月18日		是
刘燕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部长	2012年06月08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表所列情况，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宝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30日		否
王宝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27日		否
蒋勤俭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30日		否

蒋勤俭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7日		否
蒋勤俭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3日		否
蒋勤俭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06日		否
张心亮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30日		否
张心亮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张心亮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张心亮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常琦	中国金信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05月06日		是
覃伟清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1月17日		否
李彬学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李彬学	深圳市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3日		否
刘阳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7日		否
刘阳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刘阳	深圳市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14日		否
刘阳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11日		否
罗涛	重庆市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4月12日		否
罗涛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7月08日		否
罗涛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7日		否
黄红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6月25日		否
张大军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30日		否
张大军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7日		否
张大军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否
张大军	深圳市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1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定期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负责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2004 年公司聘请专业咨询公司，重新完善了特发信息企业薪酬方案，确定各岗位级人员基本薪酬（固定工资）级别；根据每年的经验目标考核、业绩审计结果，计算绩效薪酬（奖金）分配额度。2009 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开始实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依据 2014 年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酬金定为每人每年税前 8 万元，按季发放。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对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的汇报，合理评价经营层的经营业绩；对 2015 年度公司总体薪酬发放情况及公司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原则、薪酬计划，薪酬发放程序合法，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正常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宝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85.71	否
陈华	董事、总经理	女	51	离任	61.98	否
蒋勤俭	董事、总经理	男	53	现任	77.73	否
李明俊	董事	女	51	现任	0	是
张瑞理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张心亮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6	现任	13.16	否
常琦	董事	男	42	现任	0	否
王继中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8	否
韦岗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否
王宇新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8	否
罗伯均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0	是
刘燕	监事	男	52	现任	0	是
陆秉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离任	58.44	否
覃伟清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0	现任	36.9	否
傅斌	财务总监	男	53	离任	2.2	否
程鹏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3	离任	58.22	否
李彬学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77.69	否
刘阳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73.35	否

罗涛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69.84	否
黄红	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59.62	否
张大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64.29	否
合计	--	--	--	--	763.1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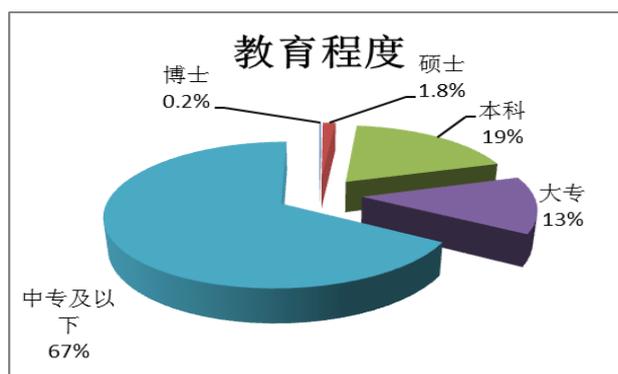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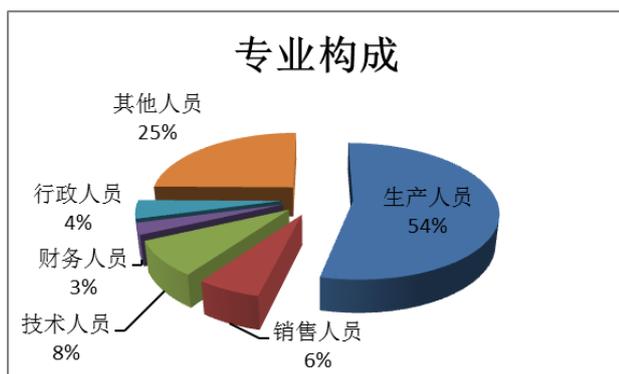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1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38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5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17
销售人员	204
技术人员	281
财务人员	92
行政人员	148
其他人员	838
合计	3,3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48
本科	633
大专	439
中专及以下	2,254
合计	3,380



2、薪酬政策

公司运行岗位薪酬评估优化项目，对薪酬绩效相关制度进行优化。

薪酬政策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体现以下分配原则：

市场对标原则：结合企业的战略目标与发展阶段，保证公司薪酬水平与外部市场有效接轨，以吸引、激励、保留关键人才；

宽带薪酬原则：采用宽带薪酬范围，建立业务与管理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为员工提供薪酬发展空间，实现薪酬的动态管理；

绩效挂钩原则：员工收入与绩效结果挂钩，绩效工资发放与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整体效益挂钩；

可持续发展原则：坚持效益决定收入分配，建立起与企业战略发展和人才市场竞争要求相适应、与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内部管理相结合的薪酬分配体系，促进企业可持续科学发展；

动态性原则：公司整体薪酬结构以及薪酬水平要根据企业经营效益、薪资市场行情、宏观经济因素变化等因素适时调整，能动的适应企业发展和企业人力资源开发的需要。

3、培训计划

本公司致力于学习型组织的创建，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员工培训需求，制定有效合适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新入职培训、员工技能培训、后备人才培养及中高层管理人员职业能力培训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660,31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3,183,412.1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规范和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控机制，完善制定了一系列规范制度，促进“三会”有效发挥作用，优化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提升公司决策和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三会”规范进行了系统化整理，完善了公司治理规范体系，提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效果。公司已建立起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运作规范：

1、关于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邀请了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在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保障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公司通过各种途径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知情权和参与权等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公司十分重视，对公司发展和创新给予大力支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公司一直以来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以各种形式占用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召集股东大会。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依据相关议事规则正常运作，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为董事会

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独立董事均认真履行职责，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注意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已在报告期内完善了相关工作条例，以利于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以及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实施有效监督，切实履行了监督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专业人员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事务，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及时答复投资者互动交流提问，来访接待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障了所有投资者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各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与供应商和客户合作，秉持企业与员工共同成长的理念，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实施的绩效考核评价办法较为全面。人员的聘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经营单位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与经营单位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结合其职责、权限和履职情况做出综合评价。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继续探索更符合公司实际的公正、高效的董事、监事、高级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为本公司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以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直接持有本公司 122,841,186 股，占总股本的 39.18%；控股股东与其一致行为人共持有本公司 126,967,646 股，占总股本的 40.50%。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都是完全分开的，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在主营业务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没有重叠性。本公司有完整的独立采购、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具备自主经营能力。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在人员关系上，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秘及财务人员设置均属专职，未有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兼职的情况。公司所有高管人员均在上市公司领薪。

在财产关系上，公司与控股股东严格按财产所有权划定其归属，并按财产归属进行分帐管理与使用。

在机构设置方面，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设立了相关职能部门，独立运作，行使职权，制定了各部门的规章职责及相关的业务流程，在人员与公司经营运作上与控股股东保持独立。

在财务关系上，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管理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拥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88%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015 年 05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37)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85%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15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45)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97%	2015 年 12 月 16 日	2015 年 1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5-82)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潘同文	8	2	6	0	0	否
许灵	8	2	6	0	0	否
季德钧	8	2	6	0	0	否
王继中	8	2	6	0	0	否
韦岗	8	2	6	0	0	否
王宇新	8	2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慎重审议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聘任高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建设、资产重组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发展决策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或建议，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被公司采纳，在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订的各专业委员会工作条例中的职权范围，就公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和影响股东权益的事项进行研究，认真讨论、分析事项具体内容，提出相应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合规履行相关事项的审批程序。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责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2015 年共召开了三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工作条例》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关注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定期审核公司内部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并履行了以下职责：

1、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并出具意见

报告期内，按照证监会有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对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发表了两次审阅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表首次书面意见，认为其在重大方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书面意见，认为该会计报表编制的基础、依据、原则和方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

了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4 年的经营成果。

2、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通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了解会计师事务所对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报告审计工作的工作安排和关注重点，与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协商审计工作的全面安排部署，对审计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在注册会计师进场以后，审计委员会成员与主要项目负责人员进行了多次沟通，了解审计工作实施进展和会计师关注到的问题，并及时反馈给公司有关部门，以保证年度审计和信息披露工作按照预定的进度完成。

3、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中国审计准则执业，工作勤勉尽责，体现了较强的专业知识水平、较好的职业操守和风险意识，该事务所顺利完成了 2014 年度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审计结果得到认可。

4、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4 年年报审计工作的情况，提议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

5、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担任，其中 3 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2015 年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了解了公司 2014 年度经营状况，并对报告期内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和主要构成内容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相关法规以及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的规定。

2、审议了《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建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酬金定为每人每年税前 8 万元，按季发放。

3、根据监管机构的规范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有利于委员会更加合规、有效的履行职责。

4、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5、变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组名称及工作组成员。

(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担任，其中 1 人为独立董事。2015 年共召开了两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

1、讨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主要内容，详细了解其中的关键环节，认为实施该事项对公司整体的战略转型升级具有巨大的促进作用，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实地考察了公司光缆产业（山东）战略布点项目的合作方和项目实施地点，询问了项目筹划的过程和立足点，以及项目未来的发展规划，讨论了该项目与公司现有产业线的协同性，认为该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光纤光缆产业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3、根据监管机构的规范要求的细化和公司的实际运行情况，修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有利于委员会更加合规、有效的履行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用，对其实施以平衡计分卡为核心的组织绩效管理。高层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是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基础上，根据年度目标的达成情况来确定，其中既包含对公司当前业绩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每半年进行一次述职，公司每季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一次绩效考核。考核主要根据目标任务的实际完成情况，依据薪酬和绩效考核制度，评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结果，予以精神和物质的绩效激励。报告期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对公司整体的经营业绩实现情况以及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考评。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0.1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5.28%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主要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存在重大设计缺陷、人员严重偏离岗位要求、不作为或执行无效。重要缺陷：主要业务流程一般控制点或一般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存在设计缺陷、人员岗位匹配度低、不作为或执行无效。一般缺陷：一般业务流程非关键控制点存在设计缺陷、人员岗位匹配度低、不作为或执行无效。	重大缺陷：主要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存在重大设计缺陷、人员严重偏离岗位要求、不作为或执行无效。重要缺陷：主要业务流程一般控制点或一般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存在设计缺陷、人员岗位匹配度低、不作为或执行无效。一般缺陷：一般业务流程非关键控制点存在设计缺陷、人员岗位匹配度低、不作为或执行无效。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重要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小于 10%；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等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小于 1%。一般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上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	重大缺陷：（1）该缺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2）该缺陷造成结果偏离目标的，偏离目标值大于等于 50%（含）以上。重要缺陷：（1）该缺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在 10 万元（含）至 50 万元之间；（2）该缺陷造成结果偏离目标的，偏离目标值在 15%（含）至 50%之间。一般缺陷：（1）该缺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2）该缺陷造成结果偏离目标的，偏离目标值在 15%以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2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6] 483300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龙平、周学春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信息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特发信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9,674,624.86	291,220,999.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668,719.51	55,865,635.06
应收账款	1,042,445,574.23	731,557,815.56
预付款项	75,613,359.35	23,564,715.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939,980.09	49,127,492.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10,764,176.78	551,769,050.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39,855.92	17,887,790.05
流动资产合计	2,680,346,290.74	1,720,993,49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5,924.95	425,924.95
长期股权投资	4,785,156.61	2,440,236.04
投资性房地产	209,155,565.93	220,058,358.80

固定资产	531,715,942.85	478,883,471.08
在建工程	209,260,244.13	84,521,508.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9,541,285.09	77,857,188.03
开发支出		
商誉	210,725,826.02	3,303,231.92
长期待摊费用	20,651,061.33	12,256,042.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2,564.52	7,397,665.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41,402.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4,104,974.19	887,143,627.06
资产总计	4,044,451,264.93	2,608,137,126.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8,208,931.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2,525,582.66	357,505,899.06
应付账款	629,024,898.50	528,874,162.47
预收款项	139,114,208.42	64,334,13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2,420,391.37	63,953,163.47
应交税费	32,735,894.12	15,343,243.48
应付利息	834,685.35	231,261.5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8,147,549.54	108,343,719.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08,668.91	35,944,476.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9,420,810.09	1,174,530,059.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918,259.40	156,741,472.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127,579.35	13,899,94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6,736.03	1,514,531.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982,574.78	172,155,945.04
负债合计	2,236,403,384.87	1,346,686,00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3,497,373.00	27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8,295,226.73	601,292,599.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271,914.95	34,929,706.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2,029,430.48	161,475,69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3,093,945.16	1,068,697,997.34
少数股东权益	254,953,934.90	192,753,12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047,880.06	1,261,451,12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44,451,264.93	2,608,137,126.19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心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炜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250,103.79	95,188,016.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005,982.76	22,000,331.44
应收账款	567,425,104.67	551,453,200.23
预付款项	4,885,327.76	3,464,708.4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873,608.05	56,909,428.67
存货	322,698,136.93	236,791,051.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8,385.86	8,195,914.73
流动资产合计	1,142,146,649.82	974,002,652.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4,695,235.19	44,695,235.19
长期股权投资	863,401,306.57	368,499,190.76
投资性房地产	270,656,816.81	284,233,847.96
固定资产	161,692,582.95	171,715,011.27
在建工程	206,412,267.82	79,042,893.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077,688.61	45,555,324.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33,281.83	6,107,08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71,924.38	2,904,046.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5,027.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6,106,132.09	1,002,752,634.19
资产总计	2,748,252,781.91	1,976,755,286.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572,565.94	321,708,740.11
应付账款	263,039,253.63	266,541,982.87
预收款项	76,832,102.36	37,982,802.86
应付职工薪酬	37,023,844.03	34,377,161.90
应交税费	8,602,210.61	7,240,068.27
应付利息	293,983.33	216,599.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0,667,826.06	96,620,115.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2,498.68	33,519,476.2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9,644,284.64	798,206,947.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523,259.40	150,921,472.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96,756.16	7,699,94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4,531.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320,015.56	160,135,945.04
负债合计	1,293,964,300.20	958,342,892.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3,497,373.00	27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9,031,793.90	602,029,166.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271,914.95	34,929,706.18
未分配利润	142,487,399.86	110,453,52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4,288,481.71	1,018,412,394.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48,252,781.91	1,976,755,286.2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49,797,414.02	1,913,254,930.98
其中：营业收入	2,449,797,414.02	1,913,254,930.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31,123,107.78	1,834,748,218.54
其中：营业成本	2,002,733,820.02	1,554,480,591.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68,180.84	13,064,300.41
销售费用	104,738,524.00	97,625,067.58
管理费用	184,271,575.39	152,791,799.11
财务费用	12,834,164.20	8,287,513.87
资产减值损失	9,376,843.33	8,498,945.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7,734.56	3,269,354.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4,844.31	-99,778.9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52,040.80	81,776,067.20
加：营业外收入	8,425,857.28	4,377,380.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0,360.17
减：营业外支出	301,946.73	307,056.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192.42	134,736.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275,951.35	85,846,391.09
减：所得税费用	13,656,085.66	15,035,448.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619,865.69	70,810,94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41,947.82	55,588,453.43
少数股东损益	21,677,917.87	15,222,489.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619,865.69	70,810,94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941,947.82	55,588,453.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77,917.87	15,222,489.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49	0.2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49	0.205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心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炜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83,159,922.15	1,651,687,691.23
减：营业成本	1,769,507,353.40	1,459,497,402.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260,662.52	10,201,294.16
销售费用	55,876,003.66	57,849,706.21
管理费用	102,818,215.46	90,943,336.58
财务费用	7,834,244.77	7,126,163.31
资产减值损失	-95,849.64	-30,672.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5,697.42	10,120,980.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884.19	-99,778.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014,989.40	36,221,440.72
加：营业外收入	4,628,216.34	1,744,277.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4,171.52	170,953.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961.19	114,742.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19,034.22	37,794,765.39
减：所得税费用	1,196,946.51	3,762,244.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22,087.71	34,032,520.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422,087.71	34,032,520.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1,279,887.21	1,818,302,552.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89,295.49	7,711,425.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5,023.80	10,170,62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7,394,206.50	1,836,184,607.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3,231,831.29	1,293,253,234.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515,349.04	189,591,64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154,185.48	82,001,835.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603,699.05	128,240,88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505,064.86	1,693,087,59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89,141.64	143,097,008.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20,084.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2,578.87	3,369,133.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6,584.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00,000.00	54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712,578.87	561,795,80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238,443.32	135,136,14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929,404.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00,000.00	520,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167,847.33	655,636,14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55,268.46	-93,840,340.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100,000.00	28,216,86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28,216,8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4,923,529.54	96,935,872.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55,664.59	17,457,14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479,194.13	142,609,884.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189,963.26	94,009,995.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31,636.38	24,311,282.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50,000.00	5,65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2,088.77	4,803,36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493,688.41	123,124,64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85,505.72	19,485,24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400,745.46	862.64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820,124.36	68,742,773.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04,241.93	204,461,46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2,726,395.21	1,173,421,73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38,259.40	5,025,749.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93,347.62	71,069,02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2,858,002.23	1,249,516,50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5,926,230.41	840,744,223.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500,451.05	88,573,914.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25,811.11	46,393,13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48,408.01	176,180,65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600,900.58	1,151,891,9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57,101.65	97,624,58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20,084.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3,581.61	12,094,45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00,000.00	5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153,581.61	537,544,54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524,832.03	80,976,439.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470,150.00	33,655,991.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00,000.00	48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94,982.03	602,632,431.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41,400.42	-65,087,887.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930,429.22	76,935,872.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0,000.0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730,429.22	77,135,872.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947,356.91	58,544,995.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50,116.02	17,009,09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66.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34,139.24	75,554,08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96,289.98	1,581,78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912.29	808.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49,903.50	34,119,28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88,016.84	61,068,730.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637,920.34	95,188,016.8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0.00		0.00	34,929,706.18	0.00	161,475,691.43	192,753,124.67	1,261,451,122.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000,000.00	0.00	0.00	0.00	601,292,599.73	0.00	0.00	0.00	34,929,706.18	0.00	161,475,691.43	192,753,124.67	1,261,451,122.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97,373.00	0.00	0.00	0.00	357,002,627.00	0.00	0.00	0.00	4,342,208.77	0.00	80,553,739.05	62,200,810.23	546,596,758.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941,947.82	21,677,917.87	113,619,865.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97,373.00				357,002,6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972,892.36	442,472,892.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497,373.00				357,002,627.00							45,000,000.00	44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7,107.64	-2,027,107.64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4,342,208.77	0.00	-11,388,208.77	-2,450,000.00	-9,49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42,208.77		-4,342,208.77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46,000.00	-2,450,000.00	-9,496,000.0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													0.00

亏损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497,373.00				958,295,226.73	0.00		0.00	39,271,914.95	0.00	242,029,430.48	254,953,934.90	1,808,047,880.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0.00			31,526,454.09		117,420,490.09	144,322,470.16	1,165,562,01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0.00		0.00	31,526,454.09	0.00	117,420,490.09	144,322,470.16	1,165,562,014.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3,252.09	0.00	44,055,201.34	48,430,654.51	95,889,107.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588,453.43	15,222,489.51	70,810,942.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693,165.00	37,693,16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16,865.00	28,216,86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9,476,300.00	9,476,30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3,403,252.09	0.00	-11,533,252.09	-4,485,000.00	-12,61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3,252.09		-3,403,252.09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30,000.00	-4,485,000.00	-12,615,000.00	
4.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1,292,599.73	0.00		0.00	34,929,706.18	0.00	161,475,691.43	192,753,124.67	1,261,451,122.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0.00	0.00	0.00	602,029,166.90	0.00	0.00	0.00	34,929,706.18	110,453,520.92	1,018,412,39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000,000.00	0.00	0.00	0.00	602,029,166.90	0.00	0.00	0.00	34,929,706.18	110,453,520.92	1,018,412,394.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97,373.00	0.00	0.00	0.00	357,002,627.00	0.00	0.00	0.00	4,342,208.77	32,033,878.94	435,876,087.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22,087.71	43,422,087.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497,373.00	0.00	0.00	0.00	357,002,6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9,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497,373.00				357,002,627.00						399,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4,342,208.77	-11,388,208.77	-7,04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42,208.77	-4,342,208.77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46,000.00	-7,046,00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0.00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497,373.00				959,031,793.90	0.00		0.00	39,271,914.95	142,487,399.86	1,454,288,481.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2,029,166.90	0.00			31,526,454.09	87,954,252.08	992,509,87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000,000.00	0.00	0.00	0.00	602,029,166.90	0.00	0.00	0.00	31,526,454.09	87,954,252.08	992,509,87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3,252.09	22,499,268.84	25,902,520.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32,520.93	34,032,520.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3,252.09	-11,533,252.09	-8,130,00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03,252.09	-3,403,252.09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30,000.00	-8,130,000.00	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000,000.00				602,029,166.90	0.00		0.00	34,929,706.18	110,453,520.92	1,018,412,394.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SDG Information Co., LTD.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18楼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B栋18楼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和代码：特发信息（000070）

注册资本：31,349.7373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216326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的行业性质：通信及相关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光纤、光缆、光纤预制棒、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光器件、配线产品、宽带多媒体设备、光网络单元、高低压配电产品、开关电源、智能监控产品、智能终端产品、数据中心系列产品、综合布线产品、电力电缆、电力通

信光缆、金具及附件的生产（生产项目另办执照）；通信设备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调试，咨询，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及软件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信息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与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动化设备应用技术的开发；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本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光纤、光缆、电力缆、室内缆、通讯设备及通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军用航空通讯设备、数据记录仪、弹载计算机；无源光纤网络终端、无线路由器、IPTV机顶盒、分离器和智能路由器等产品。

3、公司历史沿革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深圳市政府深府[1999]70号文批复，由深圳经济特区发展（集团）公司（现更名为“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中国通广电子公司、企荣贸易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五矿企荣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龙飞无线电通讯发展有限公司、汉国三和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将发起人下属通信类企业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有限公司、深圳光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星索光缆通讯工业公司、深圳市特发通信发展公司、深圳吉光电子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和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80%的股权进行重组而发起设立。深圳维明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上述各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以1998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业经财政部以财评字[1999]326确认。各发起人以评估确认的净资产20,955.01万元，按1.1641672:1折为18,000万股普通股（A股），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本公司于1999年7月29日注册成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0年3月21日证监发行字[2000]25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90元，并于2000年5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万元增至25,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2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2013年1月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6.64元。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增至27,1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68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傅立叶”）原股东陈传荣等8名自然人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954,876股，向由本公司9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48名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全部认购的长城特发智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42,497股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数量合计42,497,37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53元。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分别以19,000.00万元和25,000.00万元的交易价格购买深圳东志100.00%股权和成都傅立叶100.00%股权，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分别于2015年11月4日和5日完成。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1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5年12月18日。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增至313,497,373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特发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126,967,646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40.50%。特发集团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特发集团62.79%股权。

4、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情况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7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8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5、财务报告的批准者及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2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7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8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4、其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

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

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对移动、电信、联通、电力的应收款%	对室内缆客户的应收款%	对光纤客户的应收款%	对其他客户的应收款%
3个月以内			3	
3个月-1年以内		5	3	
1-2年	1	15	15	5
2-3年	3	30	30	15
3-4年	5	50	50	30
4-5年	5	80	80	30
5年以上	10	100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

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35年	5%	4.75%—2.71%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1年	5%	19%—8.64%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年—6年	5%	19%—15.8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

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为：货物发出，对方验收并开具增值税发票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

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6%、17%
营业税	租赁、咨询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余值	1.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15%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5%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25%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5%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25%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由于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4年9月30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本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4年7月24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该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4年7月24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该子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4)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9日收到重庆市涪陵区国家税务局李渡税务分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涪国税李税通[2015]1183号），依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的问题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符合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法定条件，准予备案。减征期限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5) 本公司本期收购的子公司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9日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4510000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4年7月9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本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6) 本公司本期收购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F20154420027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签发日期为2015年11月2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政策，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自2015年至2017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442.99	25,101.12
银行存款	411,860,825.10	273,129,768.87

其他货币资金	97,669,356.77	18,066,129.52
合计	509,674,624.86	291,220,999.51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718,949.71	1,428,819.2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290,157.03	15,907,115.14
保函保证金	1,641,151.83	680,823.18
合计	97,650,258.57	18,016,757.58

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已将信用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存款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217,209.65	44,088,428.50
商业承兑票据	24,451,509.86	11,777,206.56
合计	74,668,719.51	55,865,635.0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359,902.57	
商业承兑票据	7,540,378.97	
合计	28,900,281.54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346.02	0.33%	3,633,346.02	100.00%		3,633,346.02	0.47%	3,633,346.0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766,003.71	98.27%	25,320,429.48	2.37%	1,042,445,574.23	751,843,779.25	97.65%	22,306,659.57	2.97%	729,537,11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64,168.46	1.40%	15,164,168.46	100.00%		14,510,229.71	1.88%	12,489,533.83	86.07%	2,020,695.88
合计	1,086,563,518.19	100.00%	44,117,943.96	4.06%	1,042,445,574.23	769,987,354.98	100.00%	38,429,539.42	4.99%	731,557,815.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公司	3,633,346.02	3,633,346.02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3,346.02	3,633,346.0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9,676,630.88	2,215,262.20	0.26%
1 年以内小计	839,676,630.88	2,215,262.20	0.26%
1 至 2 年	116,377,458.76	3,224,519.45	2.77%
2 至 3 年	47,171,802.25	2,587,370.21	5.48%

3 年以上	64,540,111.82	17,293,277.62	26.79%
3 至 4 年	34,764,672.52	4,320,408.80	12.43%
4 至 5 年	15,038,050.10	2,014,873.55	13.40%
5 年以上	14,737,389.20	10,957,995.27	74.36%
合计	1,067,766,003.71	25,320,429.48	2.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05,612.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17,872.1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州地下铁道总公司	899,079.92	货币资金
合计	899,079.9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80,162,903.2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6.7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2,577.90 元。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229,349.52	99.49%	14,603,133.79	61.97%
1 至 2 年	382,593.83	0.51%	8,488,363.65	36.02%
2 至 3 年	0.00	0.00%	408,883.00	1.74%
3 年以上	1,416.00	0.00%	64,335.20	0.27%
合计	75,613,359.35	--	23,564,715.64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40,314,424.95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3.32%。

7、应收利息

8、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434,950.46	60.55%	86,234,950.46	96.42%	3,200,000.00	89,434,950.46	64.10%	86,234,950.46	96.42%	3,2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821,843.34	37.80%	6,081,863.25	10.90%	49,739,980.09	48,895,712.01	35.04%	2,979,194.36	6.09%	45,916,517.6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8,470.94	1.65%	2,438,470.94	100.00%		1,198,854.94	0.86%	1,187,879.77	99.08%	10,975.17
合计	147,695,264.74	100.00%	94,755,284.65	64.16%	52,939,980.09	139,529,517.41	100.00%	90,402,024.59	64.79%	49,127,492.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294,706.48	22,294,706.48	100.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20,000,000.00	16,800,000.00	84.00%	账龄长，全额收回可能性很小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6,423,734.75	6,423,734.75	100.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司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55,665.00	1,055,665.00	100.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89,434,950.46	86,234,950.4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531,258.04	166,551.57	0.56%
1 年以内小计	29,531,258.04	166,551.57	0.56%
1 至 2 年	12,833,553.25	831,019.29	6.48%
2 至 3 年	2,772,986.29	258,234.79	9.31%
3 年以上	10,684,045.76	4,826,057.60	45.17%
3 至 4 年	3,996,042.57	1,392,321.13	34.84%
4 至 5 年	2,625,151.35	590,046.80	22.48%
5 年以上	4,062,851.84	2,843,689.67	69.99%
合计	55,821,843.34	6,081,863.25	10.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81,460.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2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44,374,721.90	39,660,844.23
押金、保证金	28,647,462.80	20,610,406.60
委托理财款	23,350,371.48	23,350,371.48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往来款	31,322,708.56	35,907,895.10
合计	147,695,264.74	139,529,517.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60,844.23	5 年以上	26.85%	39,660,844.23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22,294,706.48	5 年以上	15.10%	22,294,706.48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台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5 年以上	13.54%	16,800,000.00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23,734.75	5 年以上	4.35%	6,423,734.7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378,000.00	1-2 年	1.61%	23,780.00
合计	--	90,757,285.46	--	61.45%	85,203,065.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057,024.77	10,376,876.90	174,680,147.87	72,965,830.10	5,993,327.21	66,972,502.89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184,717,788.48	16,484,700.33	168,233,088.15	86,760,562.31	17,342,976.83	69,417,585.48
周转材料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0.00
发出商品	465,509,273.59	10,592,982.40	454,916,291.19	342,776,211.96	12,756,494.88	330,019,717.08

低值易耗品	75,462.41		75,462.41	84,969.10		84,969.10
委托加工物资	10,497,275.65		10,497,275.65	6,802,167.40		6,802,167.40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102,585,344.23	223,432.72	102,361,911.51	78,920,454.34	448,345.80	78,472,108.54
合计	948,442,169.13	37,677,992.35	910,764,176.78	588,310,195.21	36,541,144.72	551,769,050.4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93,327.21	3,743,226.06	640,323.63			10,376,876.90
库存商品	17,342,976.83		79,337.64	937,614.14		16,484,700.33
发出商品	12,756,494.88			2,163,512.48		10,592,982.40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448,345.80			224,913.08		223,432.72
合计	36,541,144.72	3,743,226.06	719,661.27	3,326,039.70		37,677,992.35

注：其他项系合并增加。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物料的市场价低于账面价值部分		
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			生产领用转销
库存商品			销售转销
发出商品			销售转销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503,606.32	17,887,790.05
预交所得税	736,249.60	
合计	14,239,855.92	17,887,790.05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6、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光纤厂房物业专项维修基金	425,924.95		425,924.95	425,924.95		425,924.95	
合计	425,924.95		425,924.95	425,924.95		425,924.95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440,236.04			-97,884.19						2,342,351.85	
深圳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36,960.12					2,579,764.88	2,442,804.76	
小计	2,440,236.04			-234,844.31					2,579,764.88	4,785,156.61	
合计	2,440,236.04			-234,844.31					2,579,764.88	4,785,156.61	

其他说明：“其他”项系合并增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4,354,662.98	32,408,646.19		286,763,309.17
2.本期增加金额	-5,359.09	0.00	0.00	-5,359.0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359.09			-5,359.0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54,349,303.89	32,408,646.19	0.00	286,757,950.0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597,433.34	8,107,517.03		66,704,950.37
2.本期增加金额	10,021,542.98	875,890.80	0.00	10,897,433.78
(1) 计提或摊销	10,021,542.98	875,890.80		10,897,433.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8,618,976.32	8,983,407.83	0.00	77,602,384.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5,730,327.57	23,425,238.36	0.00	209,155,565.93

2.期初账面价值	195,757,229.64	24,301,129.16	0.00	220,058,358.80
----------	----------------	---------------	------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八卦岭厂房 2 栋 1-3 楼	2,967,962.28	相关政府部门因属历史遗留问题暂不办理
光纤扩产厂房	38,863,131.46	正在办理房产证
科技园厂房 4-6 层	20,597,759.27	相关政府部门因属历史遗留问题暂不办理

其他说明

注：本年折旧和摊销额10,897,433.78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3,989,559.36	460,414,121.63	2,298,571.31	60,888,683.90	827,590,936.20
2.本期增加金额	8,459,535.03	100,981,972.51	1,340,651.05	22,848,827.48	133,630,986.07
(1) 购置	1,617,994.53	32,193,198.13	138,649.56	10,504,888.58	44,454,730.80
(2) 在建工程转入		5,564,443.26			5,564,443.26
(3) 企业合并增加	6,841,540.50	63,224,331.12	1,202,001.49	12,343,938.90	83,611,812.01
3.本期减少金额	256,067.55	846,838.03	72,800.00	1,825,503.43	3,001,209.01
(1) 处置或报废	256,067.55	846,838.03	72,800.00	1,825,503.43	3,001,209.01
4.期末余额	312,193,026.84	560,549,256.11	3,566,422.36	81,912,007.95	958,220,713.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693,170.54	240,285,611.42	1,557,588.40	32,634,545.61	345,170,915.97
2.本期增加金额	14,353,251.12	49,663,631.78	945,643.41	14,857,853.14	79,820,379.45
(1) 计提	13,643,033.49	27,425,121.80	109,754.40	7,935,053.74	49,112,963.43
(2) 企业合并增加	710,217.63	22,238,509.98	835,889.01	6,922,799.40	30,707,416.02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265,651.41	69,160.00	1,625,638.12	1,960,449.53

(1) 处置或报废	0.00	265,651.41	69,160.00	1,625,638.12	1,960,449.53
4.期末余额	85,046,421.66	289,683,591.79	2,434,071.81	45,866,760.63	423,030,845.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85,478.99	2,237,444.11	2,500.00	211,126.05	3,536,549.1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62,624.63	62,624.63
(1) 处置或报废				62,624.63	62,624.63
4.期末余额	1,085,478.99	2,237,444.11	2,500.00	148,501.42	3,473,924.5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6,061,126.19	268,628,220.21	1,129,850.55	35,896,745.90	531,715,942.85
2.期初账面价值	232,210,909.83	217,891,066.10	738,482.91	28,043,012.24	478,883,471.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126,097.2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龙华厂房	2,143,568.01	临时建筑未办理。
东莞纤缆基地（北面）	57,294,948.55	正在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注：本年折旧额为49,112,963.43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5,564,443.26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特发信息港二期工程	206,161,728.60		206,161,728.60	78,724,180.19		78,724,180.19
光纤设备改造项目	604,155.42		604,155.42	43,895.72		43,895.72
光纤设备扩产项目	0.00		0.00	388,312.84		388,312.84
ERP 项目及生产线设备	297,935.61		297,935.61	1,198,084.60		1,198,084.60
华银设备改造和扩产项目	1,766,657.22		1,766,657.22	3,249,969.15		3,249,969.15
零星工程	429,767.28		429,767.28	917,065.71		917,065.71
合计	209,260,244.13		209,260,244.13	84,521,508.21		84,521,508.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特发信息科技大厦	252,444,400.00	78,724,180.19	127,437,548.41				81.67%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完成工程竣工验收，2016 年 1 月 11 日完成工程消防验收，工程竣工备案工作尚未完成。	5,817,220.93	4,404,705.23	5.63%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252,444,400.00	78,724,180.19	127,437,548.41				--	--	5,817,220.93	4,404,705.23		--

21、工程物资

22、固定资产清理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24、油气资产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光纤厂房用水电、通讯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235,761.92		13,242,936.00		2,564,262.01	1,611,350.00	105,654,309.93
2.本期增加金额	45,400,000.00	0.00	15,478,036.03	7,988,038.08	635,882.45	0.00	69,501,956.56
(1) 购置	45,400,000.00						45,400,000.00
(2) 内部研发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15,478,036.03	7,988,038.08	635,882.45		24,101,956.5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3,635,761.92	0.00	28,720,972.03	7,988,038.08	3,200,144.46	1,611,350.00	175,156,266.4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463,953.93		13,242,936.00		1,478,881.97	1,611,350.00	27,797,121.90
2.本期增加金额	3,578,384.76	0.00	2,136,199.89	1,597,607.62	505,667.23	0.00	7,817,859.50
(1) 计提	3,578,384.76		166,996.99	133,133.97	269,821.78		4,148,337.50
(2) 企业合并增加			1,969,202.90	1,464,473.65	235,845.45		3,669,52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042,338.69	0.00	15,379,135.89	1,597,607.62	1,984,549.20	1,611,350.00	35,614,981.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8,593,423.23	0.00	13,341,836.14	6,390,430.46	1,215,595.26	0.00	139,541,285.09
2.期初账面价值	76,771,807.99	0.00	0.00	0.00	1,085,380.04	0.00	77,857,188.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 ① 本年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 ② 本年摊销金额为4,148,337.5元。

26、开发支出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注1）	1,335,182.66			1,335,182.66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注2）	1,968,049.26			1,968,049.26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注3）		1,730,915.16		1,730,915.16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4）		205,691,678.94		205,691,678.94
合计	3,303,231.92	207,422,594.10		210,725,826.02

(2) 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本公司期末商誉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注1：该项商誉产生原因系2010年度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取得光纤公司部分股权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光纤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2：该项商誉产生原因系2013年度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取得华银公司部分股权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华银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3：该项商誉产生原因系2015年度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取得深圳东志公司100%股权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深圳东志公司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注4：该项商誉产生原因系2015年度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取得成都傅立叶100%股权时，合并成本大于

合并中取得的成都傅立叶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厂房改良工程	4,046,078.75	7,998,433.91	3,922,313.49		8,122,199.17
装修费	3,732,882.73	3,909,466.24	956,541.45		6,685,807.52
输电缆	14,188.82		14,188.82		0.00
D 栋改造及电路修理	4,374,822.65		701,815.20		3,673,007.45
C 栋消防	88,069.76		22,485.96		65,583.80
基站和网络终端		2,136,223.32	31,759.93		2,104,463.39
合计	12,256,042.71	14,044,123.47	5,649,104.85		20,651,061.3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428,315.80	9,970,951.11	34,646,647.58	5,854,430.9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132,873.00	2,419,930.95	8,039,499.80	1,205,924.97
辞退福利	1,852,172.47	277,825.87	2,248,729.35	337,309.40
折旧摊销	152,297.93	22,844.6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740,079.33	4,011,011.90		
合计	106,305,738.53	16,702,564.52	44,934,876.73	7,397,665.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6,244,906.87	3,936,736.03		
期末外币应付账款及长			10,096,875.74	1,514,531.36

期借款汇率变动				
合计	26,244,906.87	3,936,736.03	10,096,875.74	1,514,531.3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02,564.52		7,397,66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6,736.03		1,514,531.36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预付款	16,210,402.76	
预付重庆光缆厂房租金	4,931,000.00	
合计	21,141,402.76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7,318,931.22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40,890,000.00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合计	428,208,931.22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衍生金融负债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6,873,009.48	248,082,941.42
银行承兑汇票	305,652,573.18	109,422,957.64
合计	562,525,582.66	357,505,899.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9,969,917.63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6,020,958.61	514,301,380.68
1 至 2 年	91,776,059.61	8,504,868.41
2 至 3 年	4,521,163.64	4,042,379.73
3 年以上	6,706,716.64	2,025,533.65
合计	629,024,898.50	528,874,162.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4,907,451.35	31,297,215.92
1 至 2 年	9,962,539.20	23,898,198.78
2 至 3 年	6,061,382.71	3,409,810.62
3 年以上	8,182,835.16	5,728,907.71
合计	139,114,208.42	64,334,133.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省电力公司	1,114,904.61	工程项目的周期较长，待工程完工后结算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908,594.75	工程项目的周期较长，待工程完工后结算
安徽电力宿州农电有限责任公司	724,993.88	工程项目的周期较长，待工程完工后结算

安徽明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4,400.00	工程项目的周期较长，待工程完工后结算
合计	3,382,893.24	--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397,056.58	253,923,619.98	224,174,502.78	90,146,173.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9,023.22	19,418,367.41	19,565,345.53	422,045.10
三、辞退福利	2,987,083.67	172,603.21	1,307,514.39	1,852,172.49
合计	63,953,163.47	273,514,590.60	245,047,362.70	92,420,391.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064,948.50	215,855,244.59	188,842,330.41	79,077,862.68
2、职工福利费		14,836,081.83	14,836,081.83	
3、社会保险费	100,448.87	4,904,574.57	4,932,872.16	72,151.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697.98	3,330,754.68	3,379,581.84	35,870.82
工伤保险费	13,576.14	728,860.61	711,338.05	31,098.70
生育保险费	2,174.75	844,959.28	841,952.27	5,181.76
4、住房公积金	695,032.79	8,997,351.08	9,371,895.12	320,488.7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36,626.42	7,295,891.47	4,156,846.82	10,675,671.07
6、短期带薪缺勤		2,034,476.44	2,034,476.44	
合计	60,397,056.58	253,923,619.98	224,174,502.78	90,146,173.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967.35	14,653,123.76	14,587,838.27	103,252.84
2、失业保险费	12,845.64	774,739.30	741,761.75	45,823.19
3、企业年金缴费	518,210.23	3,990,504.35	4,235,745.51	272,969.07

合计	569,023.22	19,418,367.41	19,565,345.53	422,045.10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按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64,797.53	226,058.93
营业税	361,296.00	375,642.72
企业所得税	16,486,890.23	10,174,803.69
个人所得税	371,726.70	315,355.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6,718.24	2,131,220.30
教育费附加	2,455,336.71	1,783,148.91
堤围防护费	46,818.13	133,579.25
印花税	315,707.47	149,910.99
房产税		53,522.93
其他税金	26,603.11	
合计	32,735,894.12	15,343,243.48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13,081.75	
分期付息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603.60	231,261.55
合计	834,685.35	231,261.55

40、应付股利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单位往来款	291,412.00	280,612.00

应付工程设备款	84,745,573.98	35,108,999.98
押金保证金	16,339,398.91	17,562,867.72
并购应付股权收购款	3,529,850.00	
子公司暂收投资款	7,202,053.00	
其他	56,039,261.65	55,391,240.18
合计	168,147,549.54	108,343,719.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诺赛特(北美卫星)国际有限公司	8,592,777.27	应付国外长期借款对应的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因还款期限未到，暂时未支付。
Tellabs 泰乐公司	8,052,173.41	应付国外长期借款对应的设备采购款及软件服务费，因还款期限未到，暂时未支付。
合计	16,644,950.68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08,668.91	35,944,476.20
合计	6,408,668.91	35,944,476.20

44、其他流动负债**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6,237,471.97	136,854,636.68
保证借款	29,269,456.34	29,100,450.10
信用借款	5,820,000.00	26,730,861.6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08,668.91	-35,944,476.20
合计	144,918,259.40	156,741,472.1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由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6。

46、应付债券

47、长期应付款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专项应付款

50、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899,941.50	18,026,154.02	3,798,516.17	28,127,579.35	
合计	13,899,941.50	18,026,154.02	3,798,516.17	28,127,579.3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骨架式光缆科研项目	1,000,000.00		8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气吹微型光缆项目	1,200,000.00		780,0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纤光栅电力导线智能检测系统项目	1,000,000.00		475,080.02		524,919.98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弯曲不敏感 G657A2 和低衰减 LL 光纤项目	5,200,000.00	3,000,000.00	1,180,000.00		7,020,000.00	与资产相关
eID 的光路由智能追踪与管理系统应用示范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网络的 4G 系列光缆研发与应用	200,000.00	3,200,000.00	200,000.00		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进步资助资金	2,299,941.50		298,105.32		2,001,836.1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资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志认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TD-LTE 网络与光纤网络的路由备份系统研发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NAND 型 FLASH 多通道高速海量数据实时采集存储设备		110,000.00	2,500.00		107,5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资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85,000.00	5,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带宽高效率无源光网络接入设备研发项目		731,154.02	7,830.83		723,323.1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899,941.50	18,026,154.02	3,798,516.17		28,127,579.35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1,000,000.00	42,497,373.00				42,497,373.00	313,497,373.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股份增加详见本报告附注三、3相关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6,906,171.37	357,002,627.00		923,908,798.37
其他资本公积	34,386,428.36			34,386,428.36
合计	601,292,599.73	357,002,627.00		958,295,226.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增加详见本报告附注三、3相关说明。

56、库存股**57、其他综合收益****58、专项储备****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929,706.18	4,342,208.77		39,271,914.95
合计	34,929,706.18	4,342,208.77		39,271,914.9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161,475,691.43	117,420,490.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475,691.43	117,420,490.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941,947.82	55,588,453.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42,208.77	3,403,252.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46,000.00	8,13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029,430.48	161,475,691.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27,309,826.84	1,934,383,059.48	1,821,217,752.87	1,506,272,655.02
其他业务	122,487,587.18	68,350,760.54	92,037,178.11	48,207,936.83
合计	2,449,797,414.02	2,002,733,820.02	1,913,254,930.98	1,554,480,591.85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045,814.35	3,855,74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68,462.68	4,386,325.66
教育费附加	4,266,872.56	3,642,009.49
房产税	2,319,253.71	1,118,674.92
土地使用税	367,724.64	61,548.34
其他税金	52.90	
合计	17,168,180.84	13,064,300.41

其他说明：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882,990.00	22,316,705.74
业务服务费	14,080,419.14	15,497,159.68
差旅费及会议费	11,792,946.37	11,597,594.48
水电费及办公费	3,694,631.11	5,675,256.99
交通通讯费	4,108,176.24	4,571,643.33
运输费	20,979,454.34	19,554,518.03
展览费	4,163,020.19	5,530,329.17
租赁费	1,722,843.50	1,417,149.30
招标费用	3,555,875.91	2,018,699.05
劳动保护费	1,186,004.02	2,439,562.34
其他	9,572,163.18	7,006,449.47
合计	104,738,524.00	97,625,067.58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369,620.09	36,929,182.84
研究开发费用	110,423,667.37	86,180,119.69
折旧及摊销	8,825,265.13	5,293,883.73
差旅费及会议费	2,202,939.70	2,492,600.42
水电办公费	2,230,995.58	3,124,108.17
交通通讯费	3,554,249.81	3,543,880.33
税金	4,805,988.57	4,226,050.24
业务费	1,337,730.69	1,601,972.49
审计咨询及诉讼费	4,186,610.54	2,296,066.51
董事会会费	721,306.72	1,109,545.99
其他	3,613,201.19	5,994,388.70
合计	184,271,575.39	152,791,799.11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446,722.84	9,735,989.78
减：利息收入	1,617,526.51	1,851,634.90
汇兑损失	3,523,397.59	916,918.79
减：汇兑收益	4,330,421.20	1,332,054.52
其他	1,811,991.48	818,294.72
合计	12,834,164.20	8,287,513.87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11,067.10	829,120.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465,776.23	7,669,825.06
合计	9,376,843.33	8,498,945.7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4,844.31	-99,778.90
理财产品收益	712,578.87	3,369,133.66
合计	477,734.56	3,269,354.76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0,360.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0,360.17	
政府补助	8,088,493.07	4,000,644.50	8,088,493.07
其他	337,364.21	296,375.80	337,364.21
合计	8,425,857.28	4,377,380.47	8,425,857.28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进 步资助资金	深圳市经济 贸易和信息 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 持特定行业、产业而 获得的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依法取 得）	是	否	887,647.62	700,058.50	与资产相关
接入网 G657A2 弯曲 不敏感光纤 的开发及产 业化项目	深圳市科技 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 持特定行业、产业而 获得的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依法取 得）	是	否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骨架式光缆 科研项目	深圳市科技 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 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气吹微型光 缆项目	深圳市科技 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 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LL 低衰减光纤项目政府资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纤光栅电力导线智能检测系统项目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75,080.02		与资产相关
高带宽高效率无源光网络接入设备研发项目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830.83		与资产相关
NAND 型 FLASH 多通道高速海量数据实时采集存储设备项目	成都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5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资金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69,067.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金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款	深圳市国资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8,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科技专项资金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新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3,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3 年度国家重点新产品	科学技术部条财司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5,496.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内外发明专利补助	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奖励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552.6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拨款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4,990.00	26,690.00	与收益相关
特发智能 ODN 网络管理系统	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SDGI 通讯光网络资源管理城域系统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品标准补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2,5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两化融合款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两化融合项目费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金融化项目资助	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钟楼财政局 2014 年资金补助	常州市钟楼区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局名牌商标奖励资助款	深圳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涪陵区经信委 2014 年工业企业升规补贴款	重庆市涪陵区经信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管委会税费返还	涪陵区新城区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5,82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088,493.07	4,000,644.50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5,192.42	134,736.66	95,192.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192.42	134,736.66	95,192.42
其他	206,754.31	172,319.92	206,754.31
合计	301,946.73	307,056.58	301,946.7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05,792.53	14,896,739.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9,449,706.87	138,708.68
合计	13,656,085.66	15,035,448.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275,951.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91,392.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04,879.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025.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7,273.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17,083.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35,388.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00,742.0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3,841.66
所得税费用	13,656,085.66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780,098.76
政府补助	2,699,916.00	2,300,586.00
利息收入	1,617,526.51	1,851,634.90
其他营业外收入	7,581.29	238,310.26
合计	4,325,023.80	10,170,629.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578,193.70	13,720,359.32
销售费用	73,787,038.46	59,585,051.73
管理费用	79,863,771.44	54,010,637.98
其他营业外支出	562,703.97	106,542.71
银行手续费等	1,811,991.48	818,294.72
合计	159,603,699.05	128,240,886.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221,000,000.00	546,500,000.00
合计	221,000,000.00	546,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21,000,000.00	520,500,000.00
合计	221,000,000.00	520,5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77,000.00	4,2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176,711.59	13,257,146.50
少数股东投入款	7,201,953.00	
合计	25,455,664.59	17,457,146.5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835,422.46	4,747,362.94
筹资费用	36,666.31	56,000.00
合计	9,872,088.77	4,803,362.94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3,619,865.69	70,810,942.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376,843.33	8,498,945.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010,397.21	53,604,262.11
无形资产摊销	4,148,337.50	3,379,16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49,104.85	4,290,949.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56.58	52,530.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35.84	1,846.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45,977.38	9,735,989.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734.56	-3,269,35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70,625.96	222,133.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9,080.91	-83,425.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111,985.60	-136,030,156.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16,537.63	-117,147,137.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699,387.92	249,030,316.55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89,141.64	143,097,008.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204,241.93	204,461,468.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820,124.36	68,742,773.8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1,470,150.00
其中：	--
其中：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6,470,15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540,745.99
其中：	--
其中：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53,477.09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7,587,268.9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929,404.01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其中：库存现金	144,442.99	25,101.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1,860,825.10	273,129,768.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098.20	49,371.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024,366.29	273,204,241.93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650,258.57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053,428.1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521,792.93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22,187,544.77	保理融资
合计	141,413,024.38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8,284.07	6.4936	1,417,449.44
欧元	31.00	7.0952	219.95
港币	66,726.05	0.83778	55,901.7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694,829.89	6.4936	30,486,347.39
港币	453,633.75	0.83778	380,045.2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507,431.37	6.4936	29,269,456.34
预付账款			
其中：欧元	7,200.00	7.0952	51,085.4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55,334.30	6.4936	4,255,478.82
欧元	42,721.94	7.0952	303,120.7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240,016.85	6.4936	8,052,173.41
欧元	5,010.00	7.0952	35,546.95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617,223.68	6.4936	4,008,003.67

港元	225,400.36	0.83778	188,835.91
----	------------	---------	------------

78、套期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5日	250,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5年12月01日	支付大部分购买价款并实际控制被收购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日期	23,286,495.78	7,334,638.13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5日		100.00%	系成都傅立叶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015年12月01日			-3,017.89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5日		100.00%	系成都傅立叶子公司,随成都傅立叶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015年12月01日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4日	190,000,000.00	100.00%	购买	2015年11月27日	支付大部分购买价款并实际控制被收购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日期	92,440,479.22	5,528,941.96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	2015年11月04日		100.00%	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	2015年11月27日			303.35

限公司				本公司合并范围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04日		51.00%	随深圳东志的并购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015年11月27日		46,256.43	-717,730.78

其他说明:

2015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方陈传荣等购买深圳东志100%的股权,向戴荣等购买成都傅立叶100%的股权,具体方案为: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210号和第237号《资产评估报告》,成都傅立叶100%股权和深圳东志100%股权以收益法的评估值为25,578.07万元和21,682.59万元。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两标的股权分别作价为25,000万元和19,000万元,具体支付方式为:

深圳东志原股东	交易对价	现金对价金额	股份对价金额
陈传荣	142,500,000	3,529,850	138,970,150
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	16,470,150	16,470,150	
胡毅	15,829,850		15,829,850
殷敬煌	15,200,000		15,200,000
合计	190,000,000	20,000,000	170,000,000

成都傅立叶原股东	交易对价	现金对价金额	股份对价金额
戴荣	86,750,000		86,750,000
阴陶	22,500,000		22,500,000
林峰	3,750,000		3,750,000
陈宇	6,000,000		6,000,000
张红霞	6,000,000		6,000,000
新余道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00	125,000,000	
合计	250,000,000	125,000,000	125,000,000

同时,公司拟向由本公司9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48名中层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全部认购的长城特发智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11,000.00万元,全部用于支付购买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股权的现金收购款。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A股)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5元/股,以特发信息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首次董事会决

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4 年 9 月 12 日期间）特发信息股票交易均价的 90.00%确定。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实施了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均相应调整为 9.53 元/股。据此，公司拟向深圳东志股东发行股份的数量 17,838,404 股，向成都傅立叶股东发行股份的数量 13,116,472 股，向长城特发智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股份的数量 11,542,497 股，合计 42,497,373 股。认购金额折股不足一股的部分，舍去尾数并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

2015 年 4 月 30 日，特发信息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15 年 4 月 14 日，成都傅立叶收到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转来的科工计[2015]302 号《国防科工局关于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组上市军工事项审查意见》，原则同意成都傅立叶重组上市。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深圳市国资委出具的《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深国资委函[2015]156 号）以及《接受非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深国资委评备[2015]005、006 号），深圳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总体方案，并对该方案所涉及的两收购标的公司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两个资产评估项目予以备案。

2015 年 7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5 年第 64 次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审核通过。

2015 年 8 月 19 日，商务部反垄断局作出了《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5]第 192 号），经初步审查，商务部反垄断局决定对特发信息收购深圳东志 100.00%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2015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68 号），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

2015 年 11 月 4 日和 5 日，深圳东志和成都傅立叶 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过户登记手续。2015 年 11 月 12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银行账号 819589051810001）已收到长城特发智想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缴纳的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资金人民币 11,000.00 万元。2015 年 11 月 13 日，招商证券在扣除本次交易的财务顾问和承销费用合计 4,900,000.00 元后向公司指定账户划转了认购股款 105,100,000.00 元。上述股权和货币出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14406 号和 14494 号验资报告，其中增加股本 42,497,373.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57,602,627.00 元。扣除其他发现费用后净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57,002,627.00 元。

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18 日，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2015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向成都傅立叶原股东新余道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支付现金对价首期款 30,000,000.00 元。2015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使用配套募集资金向新余道合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支付现金对价 95,000,000.00 元、向深圳东志原股东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对价 10,100,000.00 元，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向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支付 6,370,150.00 元。2016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向深圳东志原股东陈传荣支付现金对价 3,529,850.00 元。至此，公司已全部支付收购两目标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25,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25,000,000.00	17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250,000,000.00	19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4,308,321.06	188,269,084.8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05,691,678.94	1,730,915.1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以发行股份价格及支付的现金对价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大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953,477.09	4,953,477.09	104,935,103.21	104,935,103.21
应收款项	46,253,972.70	46,253,972.70	297,304,811.44	297,304,811.44
存货	26,300,431.28	26,300,431.28	225,999,895.77	225,999,895.77
固定资产	7,228,332.43	5,595,846.61	45,676,063.56	44,521,883.80
无形资产			6,841,147.54	317,583.11
预付账款			32,566,610.55	32,566,610.55
长期股权投资			2,579,764.88	2,579,764.88
长期待摊费用		184,652.95	5,552,687.63	3,731,40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897.45	118,897.45	1,315,375.79	1,315,375.79
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257,387,987.70	257,387,987.70
应付款项	42,863,894.65	42,863,894.65	277,061,268.77	277,061,268.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64,182.26		1,837,103.32	
递延收益	110,000.00	110,000.00	911,154.02	3,659,487.35
净资产	44,308,321.06	32,044,621.60	186,241,977.20	175,831,725.1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27,107.64	-2,027,107.64
取得的净资产	44,308,321.06	32,044,621.60	188,269,084.84	177,858,832.75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15年11月6日，本公司与东方光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营协议》，共同出资 10,000万元在山东枣庄成立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其中特发信息出资 5,500 万元，占比 55%，东方光源出资 4,500 万元，占比 45%，均以货币出资。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在 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

（2）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投资设立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2714261，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61.00%		设立
深圳市特发光网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51.00%	设立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51.00%		设立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51.00%		设立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64.6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工业生产	67.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工业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业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枣庄市	枣庄市	工业生产	55.00%		设立
深圳市佳德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贸易		51.00%	设立
深圳市玉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森格瑞通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通讯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傅立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工业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傅立叶商贸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0%	11,613,664.80		67,453,145.19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35.36%	5,979,658.23		83,716,550.6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6,360,470.02	91,398,823.48	567,759,293.50	389,544,506.78	4,000,000.00	393,544,506.78	394,753,683.10	26,626,601.07	421,380,284.17	275,829,491.25	1,000,000.00	276,829,491.25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262,443,566.63	135,308,046.26	397,751,612.89	150,581,661.93	10,415,000.00	160,996,661.93	232,266,406.46	149,574,708.17	381,841,114.63	150,976,961.82	11,020,000.00	161,996,961.8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2,862,523.97	29,778,627.71	29,778,627.71	10,356,187.64	451,670,932.90	27,688,667.14	27,688,667.14	27,541,461.64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414,779,792.61	16,910,798.15	16,910,798.15	19,299,080.35	355,150,892.20	7,390,429.68	7,390,429.68	-1,939,641.66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设计、制造、加工和销售光缆、电缆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及工程服务	21.20%		权益法
深圳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系统、数字电视系统、网络电视系统、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3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85,156.61	2,440,236.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34,844.31	-99,742.21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综合收益总额	-234,844.31	-99,742.21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元有关，除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元、港元进行部分物料的采购和产品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部分为欧元。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港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大部分为人民币余额，部分为欧元余额，因欧元余额部分相对余额较小，且欧元相对人民币汇率波动不大，不在此处进行外汇分析。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美元	218,284.07	38,738.63
港元	66,726.05	2,339.86
应收账款		
美元	4,694,829.89	6,892,137.61
港元	453,633.75	4,285,183.22
预付账款		
美元		40.80
应付账款		
美元	655,334.30	107,420.74
预收账款		
美元	617,223.68	740,970.57
港元	225,400.36	252,865.34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240,016.85	1,240,016.85
长期借款		
美元	4,507,431.37	4,755,752.59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变动1%时对利润及对股东权益的影响的影响为119,331.20元；港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1%时对利润及对股东权益的影响的影响为 7,457.60元。

2、信用风险

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借款、票据贴现及债务等方式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金融负债的情况详见附注六相关科目的披露情况。

本公司将自有资金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93,492万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737万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负债未超过流动资产。管理层有信心如期偿还到期借款，并取得新的循环借款。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注	258,282 万元	39.18%	39.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旅游产业；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汉国三和有限公司还另外持有本企业1.32%的股份。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40.5%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通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公司	本公司之占股 20%以下公司
深圳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陈传荣	本公司之股东、子公司高管

刘冰	本公司子公司高管的配偶
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高管配偶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商品				3,520,068.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商品		30,964.04

(2) 增发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长王宝等9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购长城特发智想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出资4,410万元，认购462.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9.53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3。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408,240.00	397,440.00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857,385.60	905,108.24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890,270.40	871,675.36
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116,000.00	34,052.69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9,100,450.10	1994年06月01日	2036年02月15日	否
陈传荣、刘冰	59,637,500.00	2015年03月09日	2016年11月17日	否
陈传荣	16,200,000.00	2015年09月02日	2016年06月23日	否
陈传荣	10,000,000.00	2015年07月03日	2016年01月13日	否
陈传荣	17,890,000.00	2015年07月17日	2016年12月04日	否
陈传荣	20,000,000.00	2015年08月07日	2016年05月20日	否
陈传荣	40,000,000.00	2015年09月10日	2016年10月30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391,172.50	6,503,994.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支付工程监理费用以及工程服务费用

关联方	支付费用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费	1,610,000.00	1,145,957.37
合计		1,610,000.00	1,145,957.3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633,346.02	3,633,346.02	3,633,346.02	3,633,346.02
其他应收款	深圳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39,660,844.23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曜骏实业有	4,502,692.67			

	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深圳深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11,185.00		
预付账款	深圳市曜骏实业有限公司	15,942,658.3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6,224,377.37	5,690,843.79
应付票据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67,100.00	804,470.52
其他应付款	深圳黎明镒清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118,378.00	118,378.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黎明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89,886.00	89,886.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600.00	1,8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70,548.00	70,548.00

十三、股份支付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大额发包合同	67,147,446.22	105,214,766.13
—对外投资承诺		
合计	67,147,446.22	105,214,766.13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25,335,707.12	17,254,21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3,193,111.23	17,329,968.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4,143,219.53	15,919,068.00
以后年度	107,179,894.71	76,241,060.992
合计	179,851,932.59	126,744,313.99

(3) 相关资产业绩承诺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向陈传荣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68号）。在本次交易过程中，重组各方做出如下承诺：

①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前股东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及张红霞承诺2015年度至2017年度为本公司业绩承诺期，承诺成都傅立叶2015年至2017年净利润（成都傅立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成都傅立叶通过并购重组等形式新设或收购子公司的、参股其他公司的，该等被投资企业所实现的净利润也视为业绩承诺的组成部分，相应的实际净利润数为成都傅立叶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200.00万元、3,000.00万元、3,500.00万元，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低于8,700.00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任意一个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三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8,700.00万元的，视为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及张红霞5名成都傅立叶前股东完成承诺业绩。在业绩承诺期最后年度（即2017年）成都傅立叶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成都傅立叶减值测试报告，对成都傅立叶进行减值测试。

业绩承诺期内，如成都傅立叶2015年至2017年三年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戴荣、阴陶、林峰、陈宇及张红霞应当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业绩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累积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期累积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累积承诺净利润×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经减值测试，若成都傅立叶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金额，则戴荣等人应另行对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资产减值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满时发生补偿义务的，戴荣等人各方应首先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计算方式为：累积应补偿股份数=累积应补偿金额÷发行价格，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足以用于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戴荣等人各方持有的全部甲方股份数，累积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由戴荣等人各方以现金进行补偿。在任何情况下，因成都傅立叶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因成都傅立叶减值而发生的补偿数额以及因补充业绩承诺补偿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成都傅立叶的交易价格。

交易双方确定，在戴荣等人各方切实履行上述业绩承诺基础上，成都傅立叶管理层股东戴荣、阴陶、林峰就成都傅立叶2018年至2020年（“补充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单独作出补充承诺如下：即管理层股东进一步补充承诺成都傅立叶2018年、2019年、2020年的净利润均不低于2017年的承诺净利润，即均不低于3,500万元。如经审计确认成都傅立叶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3,500万元的，则管理层股东应自该年度的成都傅立叶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30天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上市公司补足其差额。戴荣对阴陶、林峰就此利润差额部分的现金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成都傅立叶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597,123.10元，未实现本期业绩承诺，待承诺期满根据2015年至2017年三年累积实际净利润数确定是否需要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②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前股东陈传荣、胡毅、殷敬煌承诺2015年度至2017年度深圳东志业绩承诺期，承诺承诺深圳东志2015年、2016年、2017年的净利润（净利润均为目标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目标公司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3,750万元、4,688万元、5,860万元，三年累积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低于14,298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内任意一个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但三年实现的累积实际净利润总和不低于14,298万元的，视为完成承诺业绩。在业绩承诺期最后年度（即2017年）深圳东志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深圳东志减值测试报告，对深圳东志进行减值测试。

业绩承诺期内，如深圳东志2015年至2017年三年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则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各方应当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业绩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累积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期累积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累积承诺净利润×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经减值测试，若深圳东志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金额，则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各方应另行对本公司进行资产减值补偿，资产减值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业绩补偿金额。在业绩承诺期满时，若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各方持有的甲方股份数不足以用于补偿的，则应补偿的股份数为陈传荣、胡毅、殷敬煌各方持有的全部本公司股份数，累积应补偿金额的差额部分不再要求陈传荣、胡毅、殷敬煌以现金进行补偿。在任何情况下，因深圳东志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因深圳东志减值而发生的补偿数额以及因补充业绩承诺补偿的金额之和不得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在陈传荣、胡毅、殷敬煌上述业绩承诺基础上，深圳东志实际控制人陈传荣就深圳东志2018年至2020年（“补充业绩承诺期”）的业绩单独作出补充承诺如下：深圳东志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的净利润均不低于2017年的承诺净利润，即均不低于5,860万元，如经审计确认深圳东志在补充业绩承诺期内当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5,860万元的，则陈传荣应自该年度的深圳东志专项审计报告出具日后 30 天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向上市公司补足其差额。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深圳东志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836,972.84元，实现本期业绩承诺，无需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4）相关资产其他承诺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东志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买资产协议》，陈传荣承诺，深圳东志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应在2015年12月31日前全部收回；如有到期不能全部收回的，陈传荣应在到期后1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深圳东志补足不能收回的差额部分；若深圳东志在2015年12月31日后就此差额部分收回应收账款的，则深圳东志应将收回的部分返还给陈传荣。

目前，深圳东志正与陈传荣沟通、确定上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未收回金额。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03年9月10日、12日，本公司与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汉唐证券”）签署《关于委托国债投资之协议书》，委托国债投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00万元和人民币2000万元，委托期限为一年。上述投资已分别于2004年9月10日、12日到期，但汉唐证券未能如期兑付投资本金和约定收益。本公司于2004年9月起诉汉唐证券，要求返还本公司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并向法院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冻结了汉唐证券实际持有的部分股权。2006年本公司向法院申请继续冻结并已得到执行，续封期限自2006年8月24日至2007年8月23日。2005年汉唐证券已被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托管，进入行政清算阶段。2007年9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汉唐证券破产清算一案。2008年，本公司向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申报破产债权并参加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暨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会议。2009年1月，本公司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一次债权人分配款3,569,579.29元。2011年2月，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1月17日出具的“（2007）深中法民七字第16-74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对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下达了终审裁定。2011年3月至4月，根据《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本公司收到分得第二次破产财产分配的现金2,278,952.62元及五只股票折合人民币17,883,650.01元，共计收到20,162,602.63元。2012年12月29日，深圳市中院人民法院出具了（2007）深中法民七字第16-88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认可了第四次债权人会议通过的《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在《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三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中，本公司应获得分配金额为现金2,029,327.21元，本公司于2013年1月收到该项财产分配款。2014年12月8日，公司根据《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46家壳公司第四次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收到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支付的汉唐证券第四次破产财产分配款1,943,784.39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该项债权账面余额为22,294,706.48元，同时针对该项债权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22,294,706.48元，账面净值为0元。

②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③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④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404,921.19
-----------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6、分部信息****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8、其他**

本公司在2001年11月至2004年11月期间为河南中牟广电局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计人民币1710万元，对于该项被担保的债务，债务人同时向债权人提供了财产抵押。

2005年至2006年间，债权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通过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对上述担保金额、相应利息及一切实现债权的费用在对债务人抵押房产变卖后清偿不足部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于2005年已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1600万元。

2007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中双方约定：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将其持有对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民币1710万元及截止2005年11月20日之应收利息人民币3,377,677.57元，以人民币200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债权于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收到全部转让价款之日起归本公司享有和行使。截止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将上述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付至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指定的深圳长城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账户中。

基于协议约定，本公司自付清转让价款之日起从担保人转为河南中牟广电局的债权人，本公司以债权转让价款2000万元作为应收款的初始计量，考虑到债务人抵押的房产，本公司按估计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了坏账准备1680万元，其中，以前年度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入1600万元，2007年度补提坏账准备80万元。

本公司于2008年度进入对河南中牟广电局追诉和申请执行中，并查封了抵押物业河南中牟广电大楼。2008年经深圳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拍卖三次，均流拍，最后河南中牟广电局于2009年8月将抵押物作价6,741,026.00元抵债予本公司，并已办妥上述房产的过户手续，但该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证仍在办理中，且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尚未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账面应收河南中牟广电局款2000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680万元，账面净值320万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3,346.02	0.60%	3,633,346.02	100.00%		3,633,346.02	0.62%	3,633,346.0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348,849.24	97.11%	15,923,744.57	2.73%	567,425,104.67	567,040,012.73	97.43%	15,586,812.50	2.75%	551,453,200.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54,661.14	2.29%	13,754,661.14	100.00%		11,346,654.21	1.95%	11,346,654.21	100.00%	
合计	600,736,856.40	100.00%	33,311,751.73	5.55%	567,425,104.67	582,020,012.96	100.00%	30,566,812.73	5.25%	551,453,200.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633,346.02	3,633,346.02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33,346.02	3,633,346.0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4,488,712.33		0.00%
1 年以内小计	394,488,712.33	0.00	0.00%
1 至 2 年	92,479,595.66	1,070,739.04	1.16%
2 至 3 年	39,791,828.23	1,582,629.22	3.98%
3 年以上	56,588,713.02	13,270,376.31	23.45%
3 至 4 年	30,383,735.04	2,256,775.95	7.43%
4 至 5 年	12,684,342.07	933,351.31	7.36%
5 年以上	13,520,635.91	10,080,249.05	74.55%
合计	583,348,849.24	15,923,744.57	2.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44,018.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99,079.9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州地下铁道总公司	899,079.92	货币资金
合计	899,079.9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1,878,416.8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4.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413,640.12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89,434,950.46	50.69%	86,234,950.46	96.42%	3,200,000.00	89,434,950.46	60.99%	86,234,950.46	96.42%	3,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789,086.82	48.06%	2,115,478.77	2.49%	82,673,608.05	56,061,601.36	38.23%	2,352,172.69	4.20%	53,709,428.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8,414.96	1.25%	2,208,414.96	100.00%		1,136,716.46	0.78%	1,136,716.46	100.00%	
合计	176,432,452.24	100.00%	90,558,844.19	51.33%	85,873,608.05	146,633,268.28	100.00%	89,723,839.61	61.19%	56,909,428.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39,660,844.23	39,660,844.23	100.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294,706.48	22,294,706.48	100.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20,000,000.00	16,800,000.00	84.00%	账龄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深圳市龙飞实业有限公司	6,423,734.75	6,423,734.75	100.00%	账龄长，预计无法收回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55,665.00	1,055,665.00	100.00%	债权人已破产清算
合计	89,434,950.46	86,234,950.4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650,888.15		0.00%
1 年以内小计	70,650,888.15	0.00	0.00%
1 至 2 年	5,495,179.41	24,439.76	0.44%
2 至 3 年	1,899,458.31	45,150.84	2.38%
3 年以上	6,743,560.95	2,045,888.17	30.34%
3 至 4 年	2,692,364.91	627,803.97	23.32%
4 至 5 年	1,757,329.11	311,491.95	17.73%
5 年以上	2,293,866.93	1,106,592.25	48.24%

合计	84,789,086.82	2,115,478.77	2.49%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1,264.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59.9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7,230,700.20	87,734,470.80
委托理财款	23,350,371.48	23,350,371.48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5,851,380.56	15,548,426.00
合计	176,432,452.24	146,633,268.2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77,059.52	1 年以内	24.47%	
深圳市特发信息有线电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660,844.23	5 年以上	22.48%	39,660,844.23
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理财款	22,294,706.48	5 年以上	12.64%	22,294,706.48
河南省中牟县广播电视局	债务担保转作应收债权款	20,000,000.00	5 年以上	11.34%	16,800,000.00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5.67%	
合计	--	135,132,610.23	--	76.59%	78,755,550.7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61,058,954.72		861,058,954.72	366,058,954.72		366,058,954.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42,351.85		2,342,351.85	2,440,236.04		2,440,236.04
合计	863,401,306.57		863,401,306.57	368,499,190.76		368,499,190.7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706,191.40			48,706,191.40		
广东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7,000,000.00		
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383,600.00			10,383,600.00		
深圳特发信息光纤有限公司	139,194,333.32			139,194,333.32		
深圳市特发泰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755,000.00			25,755,000.00		
重庆特发信息光缆有限公司	62,100,000.00			62,100,000.00		
常州特发华银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42,919,830.00			42,919,830.00		
山东特发光源光通信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成都傅立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366,058,954.72	495,000,000.00		861,058,954.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特发博华光缆有限公司	2,440,236.04			-97,884.19							2,342,351.85	
小计	2,440,236.04			-97,884.19							2,342,351.85	

合计	2,440,236.04			-97,884.19					2,342,351.85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89,545,841.68	1,635,697,783.29	1,434,365,487.55	1,287,408,507.92
其他业务	193,614,080.47	133,809,570.11	217,322,203.68	172,088,894.81
合计	1,983,159,922.15	1,769,507,353.40	1,651,687,691.23	1,459,497,402.7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0,000.00	7,015,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884.19	-99,778.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43,700.00
银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603,581.61	3,249,459.01
合计	3,055,697.42	10,120,980.11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5,192.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8,493.07	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2,578.87	银行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609.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0,108.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8,408.94	
合计	6,647,972.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3%	0.3349	0.33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5%	0.3107	0.310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